



2011 年年度报告

豫能控股-001896

ANNUAL REPORT 2011

HENAN YUNENG HOLDINGS Co., Ltd.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目 录

第一章	重要提示.....	1
第二章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
第三章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4
第四章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6
第五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9
第六章	公司治理结构.....	16
第七章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22
第八章	董事会报告.....	23
第九章	监事会报告.....	36
第十章	重要事项.....	40
第十一章	财务报告.....	50
第十二章	备查文件目录.....	128

第一章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审议本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负责人张文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甲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乔艳艳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会计报告的真实、完整。

董事长（签名）：张文杰_____

第二章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 一、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豫能控股
公司英文名称： Henan Yuneng Holdings Co., Ltd.
英文缩写： YNHC
- 二、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文杰
- 三、 公司董事会秘书： 王璞
证券事务代表： 刘群
联系地址： 郑州市农业路东 41 号投资大厦 B 座 9 层
联系电话： 0371-69515111
联系传真： 0371-69515114
E-Mail 地址： Wangpu@yuneng.com.cn
Liuqun@yuneng.com.cn
- 四、 公司注册地址：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合欢街 6 号
邮政编码： 450001
公司办公地址： 郑州市农业路东 41 号投资大厦 B 座 8-12 层
邮政编码： 450008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yuneng.com.cn>
E-Mail 地址： Yuneng@public2.zz.ha.cn
- 五、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公司年报的国际互联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总经理工作部
- 六、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豫能控股
股票代码： 001896
- 七、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地点： 1997 年 11 月 25 日
郑州市东风路 36 号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地点： 1998 年 7 月 22 日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梭路 23 号
2000 年 11 月 9 日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合欢街 6 号

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 豫工商企 410000000022082

公司税务登记号码： 410105170011642

公司组织机构代码： 17001164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A 座 8-9 层

第三章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9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总收入	4,411,452,070.63	4,238,340,836.08	4.08%	3,426,754,459.77	339,234,901.49
营业利润	-22,824,615.68	13,713,678.61	-266.44%	-125,470,816.53	-177,800,964.10
利润总额	24,894,079.40	34,069,496.38	-26.93%	-95,963,627.78	-177,028,323.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353,037.16	21,362,552.58	-23.45%	-106,225,382.92	-178,194,172.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023,548.26	25,819,750.31	-14.70%	-180,240,234.65	-179,742,585.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2,460,785.18	308,384,372.42	79.15%	203,842,677.76	-165,462,081.94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9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资产总额	6,065,803,620.23	6,795,489,478.58	-10.74%	7,144,104,693.22	1,051,095,287.50
负债总额	5,264,757,106.11	5,979,914,394.19	-11.96%	6,109,467,676.17	833,069,300.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78,773,482.53	601,825,342.70	-3.83%	829,819,526.19	218,025,986.76
股本	623,346,930.00	623,346,930.00	0.00%	430,000,000.00	430,000,000.00

二、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9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262	0.0343	-23.62%	-0.17	-0.41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262	0.0343	-23.62%	-0.17	-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353	0.05	-29.40%	-0.42	-0.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68%	2.54%	0.14%	-12.03%	-58.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61%	6.83%	-3.22%	-52.53%	-58.5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89	0.49	81.63%	0.47	-0.38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9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0.93	0.97	-4.12%	1.93	0.51
资产负债率 (%)	86.79%	88.00%	-1.21%	85.52%	79.26%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1 年金额	附注	2010 年金额	200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9,652,410.62	主要为郑新公司 股权处置损失	4,755.47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7,442,029.95	主要为政府对发电企业专项奖励资金和电煤补贴	19,736,815.94	729,017.41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0.00	--	-2,748,215.43	-3,059,128.7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0.00	--	-76,314,715.86	80,560,976.9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0.00	--	12,000,200.00	5,000,75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3,000,000.00	--	2,835,000.00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10,707.16	--	614,246.36	43,623.5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	32,831,729.52	0.00
所得税影响额	-4,819.08	--	-35,999.43	-1,193,696.1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066,018.51	--	6,618,985.70	-8,066,691.36
合计	-5,670,511.10	--	-4,457,197.73	74,014,851.73

第四章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数量单位：股

	本报告期变动前		本报告期变动（增+，减-）					本报告期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93,354,430	31.02						193,354,430	31.02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93,346,930	31.02						193,346,930	31.02
3.其它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7,500							7,5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29,992,500	68.98						429,992,500	68.98
1.人民币普通股	429,992,500	68.98						429,992,500	68.9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623,346,930	100.00						623,346,930	100.00

(二) 有限售条件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3,346,930	--	--	193,346,930	定向增发	2013-8-27
郑晓彬	3,750	--	--	3,750	高管股份	--
马保群	3,750	--	--	3,750	高管股份	--
合计	193,354,430	--	--	193,354,430		

报告期内，有限售条件股份未发生变动。

(三) 近三年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2010年4月20日，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向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投资集团”、或“投资集团”）非公开发行193,346,930股股份。2010年6月21日，此次非公开发行的193,346,930股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

圳分公司完成登记。2010 年 8 月 27 日，该部分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河南投资集团做出的承诺，该部分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不转让。2010 年 9 月 1 日，公司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由 430,000,000 元变更为 623,346,930 元。

报告期内，公司无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的情况。

二、股东情况介绍

(一) 报告期末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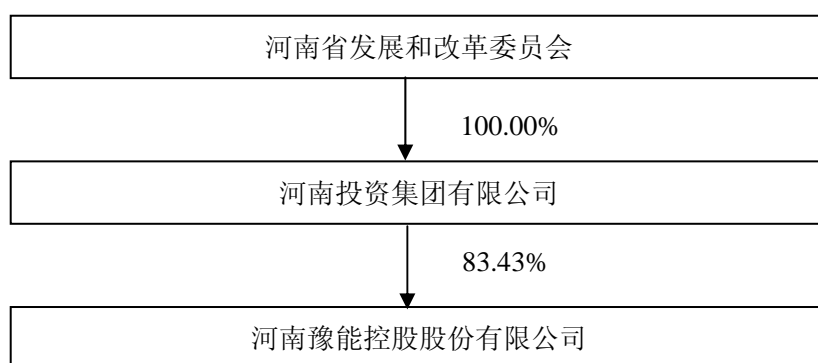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0,368 人	2012 年 2 月末股东总数	31,476 人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股)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股	83.43	520,077,135	193,346,930	0
焦作市投资公司	国有法人股	2.02	12,607,444	0	0
范德胜	境内自然人	0.19	1,203,100	0	0
陆锦鹿	境内自然人	0.16	1,009,013	0	0
韩云	境内自然人	0.14	850,000	0	0
李和	境内自然人	0.12	717,040	0	0
胡国芝	境内自然人	0.08	469,708	0	0
龚寿宝	境内自然人	0.07	425,000	0	0
江剑华	境内自然人	0.07	423,240	0	0
重庆中能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0.06	370,000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股份种类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26,730,205		人民币普通股		
焦作市投资公司	12,607,444		人民币普通股		
范德胜	1,203,100		人民币普通股		
陆锦鹿	1,009,013		人民币普通股		
韩云	8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和	717,040		人民币普通股		
胡国芝	469,708		人民币普通股		
龚寿宝	4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江剑华	423,240		人民币普通股		
重庆中能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报告期内，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河南投资集团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减持本公司股份 9,269,795 股，减持比例 1.49%。

（二）控股股东情况介绍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 83.43%，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河南投资集团的前身为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成立于 1992 年，注册资本 60 亿元，股权结构属国有独资公司。2007 年 10 月，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吸收合并河南省经济技术开发公司成立河南投资集团，2007 年 12 月 6 日工商登记变更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完成后，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的名称变更为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60 亿元变更为 120 亿元。法定代表人：胡智勇。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营业范围：投资管理、建设项目的投资、建设项目所需工业生产资料和机械设备、投资项目分得的产品原材料的销售（国家专项规定的除外）；酒店管理；物业管理；房屋租赁。（以上范围凡需要审批的，未获得批准前不得经营）

（三）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四）报告期末，除河南投资集团外，本公司无其他持股在 10%（含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五）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第五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基本情况

(一)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股)	年末持股数(股)	股票期权
张文杰	董事长	男	55	2011年5月	2014年5月	--	--	--
郑晓彬	董事	男	46	2011年5月	2014年5月	5,000	5,000	--
	总经理			2010年1月				
董家臣	独立董事	男	64	2007年12月	2014年5月	--	--	--
翟新生	独立董事	男	59	2007年12月	2014年5月	--	--	--
董 鹏	独立董事	男	56	2011年5月	2014年5月	--	--	--
张泽华	董事	女	45	2007年12月	2014年5月	--	--	--
胡长根	董事	男	33	2008年12月	2014年5月	--	--	--
王 锐	监事会主席	女	51	2007年12月	2014年5月	--	--	--
马保群	监事	男	51	1997年11月	2014年5月	5,000	5,000	--
崔 凯	监事	男	37	2008年12月	2014年5月	--	--	--
程 峰	监事	女	41	2011年6月	2014年5月	--	--	--
蒋文军	监事	男	39	2011年10月	2014年5月	--	--	--
宋和平	常务副总经理	男	56	2007年8月	2014年5月	--	--	--
余德忠	副总经理	男	44	2011年3月	2012年3月	--	--	--
	总工程师			2010年4月	2011年3月			
李甲林	总会计师	男	38	2011年7月	2014年5月	--	--	--
王 璞	董事会秘书	女	33	2007年8月	2014年5月	--	--	--

(二)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

董事长：张文杰先生，1956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曾在鹤壁市财贸干校、鹤壁市政府、河南省物价检查所、河南省物价局、河南省发展计划委员会、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作；历任河南省物价检查所综合科副科长、河南省物价局重工业产品价格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河南省物价局工业产品价格处副处长，河南省发展计划委员会价格管理处副处长，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价格管理处副处长、正处级调研员，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河南新中益电力有限公司董事长，郑州新力电力有限公司董事长。

董事/总经理：郑晓彬先生，1965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

工程师。曾在新乡供电局、河南省地方电力开发公司、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工作，历任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能源部主任助理、投资一部主任、投资二部主任、资产管理一部主任。2005 年 4 月-2008 年 4 月，在南阳鸭河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南阳天益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工作，任董事长、党委书记。2008 年 4 月-2009 年 12 月在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工作，任资产管理一部主任。2010 年 1 月以后在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任总经理。

独立董事：董家臣先生，1947 年 7 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人民大学工业经济系本科学士，香港公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任河南省体改委处长、助理巡视员，中国证监会郑州特派员办事处副主任，中国证监会河南监管局副局长等职，并曾兼任河南省社会科学联合会理事，河南省经济学团体联合会副秘书长等职。现兼任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翟新生先生，1952 年 8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教授，硕士生导师，中国注册会计师。曾在郑州市财会学校、河南省会计学校工作。现就职于河南财经政法大学，任河南财经学院学术委员会委员、会计学院学术委员会副主任。

独立董事：董鹏先生，1955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法学学士，二级律师。1983 年西南政法大学法律系毕业；1983 年-1985 年中共河南省委党校法学教师；1985 年-1993 年河南省经济律师事务所律师；1993 年-1996 年河南省涉外经济律师事务所副主任；1996 年-1998 年深圳市中安律师事务所律师；1997 年-2005 年深圳仲裁委员会仲裁员；1998 年 3 月-2006 年 2 月河南世纪通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06 年 2 月至今陆达律师事务所发起合伙人。现兼任河南省律师协会直属分会名誉会长，中国证券法学研究会理事，郑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

董事：张泽华女士，1966 年 2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学士，高级经济师。曾在南阳市财政局、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经济技术开发公司工作，历任河南省经济技术开发公司投资管理一部副主任、监察室主任、监察审计部经理。现任职于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历任发展计划部副主任，现任党群工作部副主任。

董事：胡长根先生，1978 年 9 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经济师。2001 年 7 月-2006 年 6 月，河南开祥电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证券

部职员（其间：2003 年 6 月-2006 年 6 月，兼任河南瑞祥产权经纪服务有限公司投行部负责人）；2006 年 7 月-2007 年 10 月，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发展计划部职员；2007 年 10 月至今，在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工作，曾任发展计划部职员，现任证券部高级业务经理。

监事会主席：王锐女士，1960 年 8 月出生，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曾在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财务开发公司、河南省经济技术开发公司工作，历任河南省经济技术开发公司综合部主任、计划财务部经理、工会主席。现任职于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历任审计部主任，现任人力资源部主任。

监事：马保群先生，1960 年 9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高级咨询师。曾在焦作市矿务局、焦作市资源综合利用办公室、焦作市工程咨询公司、焦作市投资公司工作，历任焦作市投资公司经理，焦作市工程咨询公司副经理。现任焦作市投资公司总经理。

监事：崔凯先生，1974 年 9 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经济师。1997 年 8 月-2002 年 8 月，在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任综合计划部职员；2002 年 8 月-2006 年 3 月，在河南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会秘书；2006 年 3 月-2007 年 10 月，在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工作，先后任资产管理五部职员、发展计划部主任助理；2007 年 10 月至今，在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工作，先后任发展计划部职员、总经理工作部副主任，现任发展计划部主任。

职工监事：程峰女士，1970 年 3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7 年 7 月-1991 年 7 月，华北电力学院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专业毕业，获学士学位。1991 年 7 月-2003 年 8 月，在洛阳热电厂工作，先后任燃料分厂电工班技术员、扩建处输煤专工、生产管理部费用管理兼输煤专工。2003 年 8 月-2006 年 1 月，大唐洛阳热电有限责任公司计划部专工。2006 年 1 月-2007 年 10 月，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资产管理一部职员。2007 年 10 月-2009 年 10 月，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一部职员，期间兼任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9 年 10 月至今，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察审计部主任。

职工监事：蒋文军先生，1972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会计师。1989 年 9 月-1993 年 7 月，郑州电力学校热能动力工程专业毕业。1993 年 7 月-2007 年 3 月，在鹤壁万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工作，历任及兼任锅炉分场副班长、班长、技术员、团支部书记，办公室秘书、副主任、

主任，团委委员及支部书记、管理党支部委员及工会主席，公司董事会秘书、锅炉分场主任、万和物业公司董事长、多经三产公司主管领导。2007 年 3 月至今，在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计划审计部主任、总经理工作部主任，现任市场营销部主任。

常务副总经理：宋和平先生，1955 年 6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1972 年 12 月-1993 年 12 月，在姚孟电厂工作，历任汽机分厂副班长、值长室值长、运行分厂副主任、发电部副主任、值长室主任、副总工程师；1993 年 12 月-1995 年 9 月，南阳鸭河口电厂筹建处副主任、党委委员；1995 年 9 月-2004 年 12 月，在南阳鸭河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工作，历任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04 年 12 月-2005 年 8 月，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资产管理一部主任助理；2005 年 8 月-2007 年 8 月，鹤壁同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07 年 8 月至今在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任常务副总经理，河南豫能电力检修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

副总经理：余德忠先生，1967 年 2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6 年 9 月-1989 年 7 月，华北电力学院集控运行专业毕业；1989 年 8 月-1993 年 6 月，河南火电二公司调试所热机调试专工；1993 年 6 月-1996 年 6 月，焦作电厂值长；1996 年 6 月-2006 年 11 月，在华能沁北电厂工作，先后任生产准备部专工、副主任、主任（兼生产党支部书记），运行部主任兼党支部书记，人力资源部主任；2006 年 11 月-2010 年 4 月，南阳天益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10 年 4 月至今在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曾任总工程师，现任副总经理。

总会计师：李甲林先生，1973 年 10 月出生，中共党员，郑州大学经济学学士、郑州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1992 年 9 月-1996 年 7 月，郑州大学经济学专业学习，获经济学学士学位；1996 年 9 月-2001 年 6 月，在河南省第五建筑安装工程公司第五分公司工作，期间曾任财务负责人；2001 年 6 月-2003 年 4 月，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资产管理四部职员；2003 年 4 月-2004 年 7 月，鹤壁万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二期工程筹建处财务负责人；2004 年 7 月-2006 年 8 月，河南省许平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2006 年 8 月-2011 年 7 月，南阳鸭河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2008 年 9 月-2011 年 7 月，南阳天益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2011 年 7 月至今，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董事会秘书：王璞女士，1978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2003 年 7 月-2004 年 5 月，在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综合计划部、资产管理五部工作；2004 年 6 月-2007 年 8 月，洛阳春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07 年 8 月至今在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任董事会秘书。

二、年度报酬情况

（一）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根据本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公司根据薪酬管理相关制度制定薪酬方案，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审核后，分别由股东大会和董事会最终决定。职工监事的薪酬，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行政职务，由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确定；非职工监事的薪酬，在公司根据薪酬管理相关制度制定薪酬方案后，由公司股东大会最终决定。

（二）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确定依据：根据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岗位的重要性、职责范围和承担的责任等标准，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牵头，依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考核办法》对当年经营业绩进行考核以后，内部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劳动报酬在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的薪酬标准范围内确定，独立董事的报酬在股东大会批准的薪酬范围内确定，其他外部董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职工监事的薪酬，根据其工作绩效，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确定的标准领取；非职工监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

（三）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含税）领取情况

姓名	职务	领取报酬的期间	税前报酬总额 (元)	领取报酬单位	领取报酬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张文杰	董事长	--	--	河南投资集团	股东
郑晓彬	董事/总经理	2011 年 1 月-2011 年 12 月	319,900	本公司	
董家臣	独立董事	2011 年 1 月-2011 年 12 月	40,000	本公司	--
翟新生	独立董事	2011 年 1 月-2011 年 12 月	40,000	本公司	--
董 鹏	独立董事	2011 年 5 月-2011 年 12 月	26,667	本公司	--
张泽华	董事	--	--	河南投资集团	股东
胡长根	董事	--	--	河南投资集团	股东
王 锐	监事会主席	--	--	河南投资集团	股东
崔 凯	监事	--	--	河南投资集团	股东
马保群	监事	--	--	焦作市投资公司	股东
程 峰	职工监事	2011 年 1 月-2011 年 12 月	161,000	本公司	--

蒋文军	职工监事	2011 年 1 月-2011 年 12 月	173,100	本公司	--
宋和平	常务副总经理	2011 年 1 月-2011 年 12 月	287,900	本公司	--
余德忠	副总经理	2011 年 1 月-2011 年 12 月	202,400	本公司	--
李甲林	总会计师	2011 年 7 月-2011 年 12 月	45,000	本公司	--
王 璞	董事会秘书	2011 年 1 月-2011 年 12 月	239,900	本公司	--

报告期内，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 16 人，其中现任董监高人员 10 人，离任董监高人员 6 人，税前报酬合计 224 万元。独立董事 40,000 元（含税）/人，独立董事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或根据公司章程行使其他职权所需费用，包括交通费、住宿费等由本公司另行支付。

三、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 因工作变动，李戈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出了辞去副总经理职务的申请，其辞职自 2011 年 3 月 7 日起生效。

2. 2011 年 3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聘任余德忠先生为副总经理。余德忠先生不再担任总工程师职务。

3. 2011 年 5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1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张文杰、郑晓彬、张泽华、胡长根、董家臣、翟新生、董鹏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其中董家臣、翟新生、董鹏为独立董事（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殷建勇、张勇、程峰、刘家森不再担任董事职务）；选举王锐、马保群、崔凯为监事，与员工大会选举的史新峰、宋朝辉职工监事共同组成第五届监事会。

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张文杰先生为董事长，分别聘任郑晓彬、宋和平、余德忠、吕晓和王璞为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和董事会秘书。公司还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王锐女士为监事会主席。

4. 因工作变动，史新峰先生向公司监事会提出了辞去职工监事职务的申请，其辞职自 2011 年 6 月 21 日起生效。同日，公司召开员工大会，经民主选举，增补程峰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5. 因工作变动，吕晓先生向公司提出了辞去总会计师职务的申请，其辞职自 2011 年 7 月 5 日起生效。同日，公司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聘任李甲林先生担任总会计师。

6. 因工作变动，宋朝辉先生向公司监事会提出了辞去职工监事职务的申请，

其辞职自 2011 年 10 月 17 日起生效。2011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召开员工大会，经民主选举，增补蒋文军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四、员工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及公司控股企业员工总数 678 人，需承担费用的退休职工 28 人。员工的年龄构成、教育程度、专业构成情况如下：

年龄	人数	文化程度	人数	工作岗位	人数
55 岁以上	18	博士	1	生产人员	413
50-54 岁	19	硕士	25	销售人员	9
40-49 岁	168	大学	334	技术人员	89
30-39 岁	359	大专	225	行政人员	141
29 岁以下	114	中专	14	财务人员	26
		其他	79		
合计	678		678		678

第六章 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始终致力于健全公司治理制度，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整体治理水平。

一、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制定并不断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基本制度以及涵盖重大投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信息披露、控股子公司管理、财务管理、投资者关系管理等经营管理各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各项制度得以较好地执行。

公司现有法人治理结构运行良好，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议案的审议程序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会议记录完整，由专人妥善保管，会议决议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充分及时披露。

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的有关规范性文件不存在明显差异。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7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人。报告期内，独立董事能够以公司和股东的最大利益为行为准则，按照《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本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努力工作，勤勉尽责。一是本着勤勉务实和诚信负责的原则，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积极参与决策，在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关联交易、经营管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等方面均提出了很多好的建议和意见；二是积极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后续培训教育，不断提高自身水平，切实加强、提高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维护能力。

（一）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次）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提出异议情况
董家臣	10	10	0	0	无
翟新生	10	10	0	0	无
董 鹏	6	6	0	0	无

（二）独立董事在年报编制及披露期间的工作情况

根据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2012 年 2 月 24 日，公司管理层安排会议，专题向独立董事汇报了本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郑州新力电力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等重大事项的情况以及本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时，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见面，沟通了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本年度审计重点等，协商确定了审计计划。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独立董事与年审会计师、公司管理层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再次见面沟通，提出了建议和意见，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责任和义务。

（三）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对本年度董事会各项议案没有提出异议。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的工作对公司董事会决策、提高管理水平、规范运作等起到了积极的作用，维护了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促进了公司治理结构的不断完善。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分开情况

（一）人员独立：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独立分开。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总会计师、总工程师、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由公司董事会聘任，均为本公司在册员工，在本公司领取薪酬，并且未在控股股东单位领取报酬和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

（二）资产独立：本公司资产完整，产权明晰，拥有完整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及配套设施；公司股东以其所持股份对公司行使股东权利、享受股东权益、履行股东义务，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况。

（三）财务独立：本公司具有独立的财务管理部门，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所有财务人员均未在股东单位兼职；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其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拥有完整、独立的财务帐册；公司在银行开设独立帐户，独立依法纳税。

（四）机构独立：本公司设立了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组织机构，董事会、监事会等内部机构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五）业务独立：本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自主经营能力，具有完整的电力生产业务和销售系统。

四、公司内部控制建立健全情况

（一）内部控制建设工作开展情况

2011 年，为加强和完善内部控制，公司开展了一系列重要活动并取得了一定成效。一是以完善内部管控制度建设为核心，结合制度执行现状，对公司原有各项业务流程进行了全面梳理，对各项制度进行完善，全年共废止制度 4 项，修订制度 18 项，新建制度 10 项，目前公司现行制度共 149 项，基本做到了“事事有章可循、事事有人负责、事事有据可查、事事有人监督”。二是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要求，制订了上市公司内控体系建设初步方案，选聘专业管理咨询公司协助公司进行内控控制体系建设，年内完成了公司及子公司的现场调研、穿行测试等工作，内控体系建设工作正在稳步推进。三是组织专业人员对公司及子公司开展了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促进企业全面认清其管理现状，查找经营管理中存在的问题，督促其完善各项管理制度，规范管理程序，并针对提出问题的整改情况进行跟踪检查，为企业健康发展提供坚强有力保障。通过开展以上活动，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增强了管理人员的规则意识、诚信意识和勤勉尽责意识，确保了公司经营管理正常进行。

（二）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为加大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根据证监会相关要求，公司制订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并经 2010 年 5 月 12 日董事会临时会议通过。报告期内，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有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等情况发生。

（三）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依据及控制情况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公司建立了规范、完整的财务管理控制制度以及相关的操作规程，如《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对日常经营各环节进行了有效控制，确保会计凭证、核算与记录及其数据的准确性、真实性和完整性。

公司严格遵循财务工作中的不相容职务分离、制约和监督原则，规范资金筹集、使用审批程序，明确和强化各岗位人员的管理责任，使公司的财务核算工作能够有据可依、有章可循。公司严格按照会计准则的规定，根据登记完整无误的会计记录编制财务报告，企业负责人对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公司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对外提供财务报告，重视财务报告分析工作，定期编制财

务分析报告，充分利用财务报告反映的综合信息，全面分析企业经营状况和存在的问题，不断提高经营管理水平。

目前，公司财务报告内控体系较为完善，制度能够有效执行，能够达到财务内控的要求，未发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过多年来的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公司已建立起一套符合公司实际需要的、完整涵盖日常经营、财务管理、内部审计、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制度，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在对公司重大风险、严重管理舞弊及重要流程错误等方面具有控制与防范作用，制度设计合理、合法和有效。本年度，公司能够严格贯彻内控制度，在对下属控股公司的管理控制、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以及信息披露等方面，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的执行。

本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见与本报告同时披露的《豫能控股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五）董事会对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董事会对于内部控制的责任是：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要求，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制定内部控制制度并保证有效执行。董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内部控制体系健全，涵盖公司经营及管理的各个层面和各个环节，具有规范性、合法性和有效性等特征，能够较好地预防、发现和纠正公司在经营、管理运作中出现的问题和风险，合理保证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和会计信息的准确性、真实性、及时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内控制度管理的规范要求，未发现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

（六）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见本报告第九章监事会报告“二、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的监察意见”。

（七）独立董事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报告期内，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要求，公司制订了上市公司内控体系建设初步方案，以完善内部管控制度建设为核心，结合制度执行现状，对公司原有各项业务流程进行了全面梳理，对各项制度进行了完善。

目前公司现行制度共 149 项，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基本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重点活动公司内部控制各项制度运行有效；公司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对于内控体系建设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应认真整改、消除，对于《豫能控股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提出的改进意见，应认真改进、落实。

五、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情况

（一）同业竞争情况

除本公司外，公司控股股东河南投资集团拥有控股发电企业和参股发电企业各 7 家。

根据我国《电力法》和《电网调度管理条例》的规定，电网运行实行统一调度、分级管理。在目前的监管环境之下，本公司与河南投资集团控制的电力企业各自独立与所处电网签订购电协议，根据有权部门下达的电量计划，由电网公司根据公平调度原则以及区域电力需求等客观因素决定不同电厂上网电量的分配和调度。本公司与河南投资集团控制的其他 7 家电力企业虽然处于相同电网，但由于机组类型差异、电厂服务特定对象及“以热定电”等原因，因而，不存在上网电量的竞争。

但是，现阶段河南投资集团控制的发电企业没有完全进入上市公司，因此，同业竞争问题尚未完全消除。为了减少和避免同业竞争，2010 年 8 月，本公司与河南投资集团签订了《股权委托管理协议》，河南投资集团将未进入上市公司的发电业务全部委托本公司管理。目前，本公司受托管理的发电企业股权共 14 家，其中控股、参股各 7 家。河南投资集团将未进入上市公司的其他发电企业的股权全部委托本公司管理后，可以有效减少同业竞争。

未来，河南投资集团将对控股的、尚未进入本公司的电力企业进行分类，制定不同的处置方案，针对不同特点，或关停、处置或置入豫能控股，最终彻底消除同业竞争问题。

（二）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河南投资集团之间存在的关联交易主要为：河南投资集团向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河南投资集团将其拥有的全部发电企业股权委托本公司管理，本公司与河南投资集团酒店管理分公司的房屋租

赁，本公司将郑州新力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新公司”）50%的股权转让给河南投资集团，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代发河南投资集团控股子公司的关停补偿发电量，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向河南投资集团控股子公司的零星小额采购。

以上交易，双方遵从市场原则，按照公开市场价格进行，交易不存在交易不公平或利益输送情形，不影响双方各自的独立性。在交易的决策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进行和披露，独立董事依据相关要求对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认真的事前审查，并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最大程度提高关联交易的规范性。

以上关联交易中，河南投资集团向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可以满足公司对资金的需求，河南投资集团将其拥有的全部发电企业股权委托本公司管理可以有效减少同业竞争，本公司与河南投资集团酒店管理分公司的房屋租赁系满足公司正常办公需要，具有一定的持续性，除此之外的其他关联交易均不具有持续性。

六、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

公司建立了科学、系统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定标准和程序，制定了《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考核办法》，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向董事会负责，承担董事会下达的生产经营、安全生产、廉政和精神文明建设等责任目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年薪按照 6: 4 的比例发放，当月发放基薪 60%；其余 40%的绩效年薪，董事会根据当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所承担的责任目标的完成情况，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牵头，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评，根据考核结果发放。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奖惩由董事会根据年度考核结果确定。

第七章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3次股东大会，有关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一、年度股东大会

2011年4月19日，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在公司办公地郑州市农业路41号投资大厦B座12层会议室召开。相关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11年4月20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二、临时股东大会

2011年5月10日，公司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在公司办公地郑州市农业路41号投资大厦B座12层会议室召开。相关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11年5月11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2011年12月12日，公司2011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在公司办公地郑州市农业路41号投资大厦B座12层会议室召开。相关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11年12月13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第八章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一) 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11 年，公司以科学发展观为主题，以夯实资产为主线，开拓进取，扎实工作，千方百计优化资产结构，全力以赴增强公司盈利能力，着眼政策研究、加强市场营销，夯实基础管理、加强降本增效，坚持开源节流、加强资金运作，完成了各项既定工作目标，实现了“十二五”公司发展的良好开局。

多措并举，发掘提升公司盈利能力。报告期内，一是统一认识、坚定信念，积极争取各种政策支持，加大市场营销力度，积极争取增加了 6 亿度基础电量。二是积极开拓煤源，千方百计保证煤炭供应，加强燃料采购管理和各项费用控制，严控各项成本支出。三是强化安全管理基础，制定下发了《电力生产安全事故责任追究及处理规定》，编写了《生产事故汇编》，按照“四不放过”原则对过去发生的典型事故进行分析与总结，运行人员操作水平和事故处理能力明显提高，长周期安全运行情况良好，非计划停运较去年有所减少。四是在检修、技改方面，通过推行大修目标责任制管理和后评估工作，有效提高检修、技改质量，企业主要经济技术指标持续改进。五是完善考核机制，制定完善燃料、营销、安全、费用、基础管理等环节专项考核体系，强化对企业的管理。六是密切关注货币政策动态趋势，加强与银行协作，最大限度保证资金周转。七是按照专业化管理的方向，建立了涵盖安全、燃料、营销、财务等方面的专业化管理评价体系和经营、电价、采购、技改、检修、基建、资金等方面的全面计划管理体系，不断提高企业竞争能力。

持续推进公司资产结构优化，圆满完成郑新置出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全面落实推进郑新公司置出方案，分工协作，跟踪落实，按时间节点获得了省发展改革委、省政府国资委、省商务厅等政府有权部门的审批文件，采取有效措施，阳光化操作，防范内幕信息泄露，全面完成了郑新公司股权转让工作。公司发展保持资产结构持续优化、资产质量持续提高的态势。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41,145 万元，营业成本 438,796 万元，销售费用 360 万元，管理费用 7,147 万元，财务费用 27,862 万元，投资收益 -4,632 万元，营业利润 -2,282 万元，利润总额 2,489 万元，净利润 2,48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

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635 万元。

（二）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 主营业务的范围

本公司属于电力行业，主营业务为投资管理以电力生产为主的能源项目；高新技术开发、推广及服务；电力环保，电力物资，节能技术改造及电力安装工程。拥有南阳天益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装机容量 2×600MW）100%的股权、南阳鸭河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装机容量 2×350MW）55%的股权。目前，公司可控装机容量 1,900MW，权益装机容量 1,585MW。此外，公司还拥有河南豫能电力检修工程有限公司 52.81%的股权。

2.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的经营情况

本公司主要投资管理以电力生产为主的能源项目，主营业务收入 98%以上源于电力产品的销售，所生产的电力产品全部销售给河南省电力公司。

（1）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分行业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发电企业	437,750.27	399,798.48	8.67%	3.86%	3.83%	0.03%
小计	437,750.27	399,798.48	8.67%	3.86%	3.83%	0.03%
减：内部抵销数	2,169.27	5,713.06	-163.36%	-45.46%	3.88%	-125.08%
合计	435,581.01	394,085.42	9.53%	4.33%	3.83%	0.44%
分产品						
电力	437,750.27	399,798.48	8.67%	3.86%	3.83%	0.03%
小计	437,750.27	399,798.48	8.67%	3.86%	3.83%	0.03%
减：内部抵销数	2,169.27	5,713.06	-163.36%	-45.46%	3.88%	-125.08%
合计	435,581.01	394,085.42	9.53%	4.33%	3.83%	0.44%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比上年增减	增减比率
华中地区	437,750.27	16,265.39	3.86%
小计	437,750.27	16,265.39	3.86%
减：内部抵销数	2,169.27	-8.49	-45.46%
合计	435,581.01	16,273.87	4.33%

主要供货商和客户情况：公司的供货商主要为燃料和设备供货商，所生产的电力全部销售给河南省电力公司。2011 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的收入总额为 436,311 万元，占公司全部销售收入的比例为 98.90%。

(三) 公司资产构成及费用变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同比增减比率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应收账款	52,500.52	8.66%	55,433.23	8.16%	-5.29%
其他应收款	2,272.87	0.37%	1,508.33	0.22%	50.69%
存货	26,450.54	4.36%	12,239.09	1.80%	116.12%
长期股权投资	2,000.00	0.33%	33,440.16	4.92%	-94.02%
固定资产	397,413.14	65.52%	420,879.44	61.94%	-5.58%
在建工程	504.57	0.08%	1,221.45	0.18%	-58.69%
短期借款	141,200.00	23.28%	181,715.21	26.74%	22.30%
长期借款	265,623.31	43.79%	300,327.51	44.20%	-4.93%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同比增减	同比增减比率	
销售费用	360.01	272.40	87.61	32.16%	
管理费用	7,147.22	6,819.76	327.46	4.80%	
财务费用	27,862.28	24,600.52	3261.76	13.26%	
所得税费用	1.78	342.16	-340.38	-99.48%	

1. 其他应收款同比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报告期内增加应收华能沁北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转让开封新力电力有限公司股权款。

2. 存货同比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期末存煤量比期初增加。

3. 长期股权投资同比减少，主要原因是公司于本报告期内出售了投资企业郑州新力电力有限公司 50% 股权和开封新力电力有限公司 6% 股权。

4. 在建工程同比减少，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部分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

5. 销售费用同比增加，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为公司全年发生的销售费用，而去年为年中新增设市场营销部门，非整年费用。

6. 所得税费用同比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报告期存在未弥补亏损，无应纳税额，而去年因资产重组置出部分坏账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导致递延所得税资产调整了部分所得税费用。

(四) 公司现金流量表相关数据的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增减比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246.08	30,838.44	79.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49.42	-10,211.58	298.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842.09	-27,928.72	-150.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公司转让郑州新力电力有限公司股权收到的现金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取得借款增加的现金同比减少。

(五) 主要控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南阳天益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天益公司”），控股比例：100%，经营范围：电力产品的生产与销售，注册资本：77,074 万元，总资产 415,941 万元，股东权益：61,439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268,368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28,367 万元，净利润：10,794 万元。

南阳鸭河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鸭电公司”），控股比例：55%，经营范围：电力产品的生产与销售，注册资本：103,841 万元，总资产 191,035 万元，股东权益：49,349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169,298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7,189 万元，净利润：1,88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777 万元。

郑州新力电力有限公司（简称“郑新公司”），注册资金：73,379 万元，经营范围：经营管理 5×200MW 燃煤发电供热机组，从事电力、热力及相关产品的生产与销售等，转让前本公司拥有 50% 股权。鉴于郑新公司连续亏损，为了优化资产结构，提高资产质量，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经 2011 年 12 月 12 日公司 2011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将郑新公司 50% 股权转让给投资集团，股权转让的交割于 2011 年 12 月 26 日完成。

本年郑新公司 50% 股权按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为 -14,759 万元，股权转让收益 5,987 万元，因出售股权将原确认的“资本公积-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损益 3,940 万元。本次股权处置损失 4,832 万元。（详见本报告“201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之附注十二、3 资产转让说明和附注十三、5 投资投资收益）

二、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所处的行业变化趋势

2012 年从国家宏观环境看，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已确定了“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国民经济的增长将拉动用电需求。但同时受宏观经济运行中一些不稳定、不确定因素的影响，经济增长中存在的下行压力又会制约用电需求增速，电价上调、清理优惠电价也将抑制高能耗产业用电需求，预计全社会用电量增速可能呈下滑趋势。国家继续实施稳健的货币政策，2012 年 2 月人民银行下调了存款类金融机构存款准备金率 0.50 个百分点，市场流动性进一步增加，融资环境总体可能趋于宽松，融资压力有望得到一定缓解。随着煤炭大省煤炭资源整合逐步完成，部分产能得到释放，电煤供应量进一步增加，2012 年全国煤炭供应预计将适度宽松，电煤价格涨幅将得到一定控制。

从省内环境来看，2011 年河南省内全社会最大用电负荷已突破 4,400 万千瓦，当年增加了 550 万千瓦。未来随着国务院《关于支持河南省加快建设中原经济区的指导意见》的出台，河南省加快中原经济区建设，实施新型城镇化、新型工业化、新型农业现代化的战略目标必然需要强大的电力保障，电力需求旺盛。河南省内将进一步完善发购电奖励机制，探索建立电煤应急储备制度，逐步提高河南煤炭企业对电力企业的重点电煤供应合同签订率及兑现率，鼓励煤电骨干企业相互参股，不断改善发电企业经营状况。因此，公司发展正处于一个充满挑战和机遇的历史阶段。

（二）公司新年度发展计划

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积极适应电力行业发展形势需要，进一步优化资产结构，努力提升企业经济效益；积极探索企业发展方式转变，务实创新、积极作为、持续求进；加强政策争取和资金筹集力度，合理控制各项成本费用，创新体制机制，为实现企业健康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1. 加强战略研究，优化投资结构，促进企业科学发展。一是抓住电力投资机遇，扩大规模效益，提高整体竞争优势。二是加强战略研究，密切跟踪关注新能源发展方向，探讨产业链延伸问题，努力寻找新的投资领域。三是按照集团化、专业化、精细化管理的要求，学习研究同行业上市公司的经验，不断优化公司的管理模式。

2. 做好政策研究，加强政策争取，保障企业持续盈利。建立健全煤电形势

分析制度，建立政策研究的常态机制，加强对重大政策和重大问题的预判和研究工作，切实发挥整体营销优势，确保电量计划落实到位，力争合理的电量结算结构，在有边际利润的情况下，全力以赴，多发满发，持续加大电费回收管理工作力度，保证电费回收率。

3. 做好资金管理，拓宽融资渠道，提供企业资金融资保障。一是积极探讨与金融机构的新型合作方式，加强与政策性银行的合作力度，建立长期稳定的融资渠道。二是借鉴成功案例，探讨子公司、分公司管理模式改革，提高银行融资能力。

4. 加强安全生产，强化燃料管理，确保企业经济运行。一是加强设备治理、指标控制，提高检修水平，开展脱硝项目建设，提升机组经济运行水平，提高节能减排效果。二是加强采购储存策略研究，提高市场预测的准确性，积极利用煤炭季节波动规律降低采购成本，加强统一采购，提高市场话语权。三是加强煤炭供应商管理，稳定企业煤源。四是加强对入厂煤质、最低库存、含硫量等指标的管理。

（三）除日常生产资金计划及还贷资金计划外，公司暂无其他资金使用计划。

（四）企业的不利因素和风险

煤炭作为资源性产品，价格高位波动具有持久性，火电企业生产成本压力依然较大；受全球经济疲软、国际金融市场动荡的形势影响，金融监管加强，企业融资仍十分困难；受全球化能源供给长期偏紧和气候变化压力不断加大的影响，国家进一步加强节能减排工作，明确提出了合理控制能源消费总量、实行强度和总量双控制的要求，企业科学发展要求进一步提高。

公司将高度重视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高度重视电力、煤炭、资金“三个市场”变化，把握政策导向，转变发展方式，调结构、促增长，努力提高企业效益；做好公司资金管理和融资工作，强化安全生产经济运行，加强电量、电价、电费管理，确保企业持续健康发展。

三、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情况

报告期，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期初余额 33,440 万元，期末余额为 2,000 万元，变动比率为-94.02%。长期股权投资同比变化，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将投资企业郑新公司、开新公司的全部股权予以转让所致。报告期末，主要投资企业情

况如下：

被投资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注册 资本 (万元)	占被投资 公司权益 比例
南阳天益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77,074	100.00%
南阳鸭河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103,841	55.00%
河南豫能电力检修工程有限公司	电力设备安装、调试、维护、检修、防腐、保温及技术改造等	4,800	52.81%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期内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二) 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进展情况：报告期内无新的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四、会计师事务所意见及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一) 公司财务报表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 报告期内，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后，鉴于母公司与子公司应收款项按组合计提坏账时的分类及坏账计提比例不一致，为了统一组合分类和坏账计提比例，2011年11月24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会计核算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和<资产减值管理办法>的议案》，对应收款项按组合计提坏账时的坏账计提比例进行了统一，具体变化如下：

账龄	原计提比例 (%)	修订后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5	0
1-2 年	15	10
2-3 年	3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70	80
5 年以上	90	100

该会计估计变更对本年度经营成果无影响。

五、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 报告期内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共召开了 10 次董事会会议。

2011 年 3 月 2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2010 年经营管理工作报告》、《2010 年度董事会工

作报告》、《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议案，相关公告刊登在 2011 年 3 月 26 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 www.cninfo.com.cn。

2011 年 3 月 31 日，公司董事会临时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暂不介入河南龙泉电力建设项目投资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相关公告刊登在 2011 年 4 月 6 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 www.cninfo.com.cn。

2011 年 4 月 18 日，公司董事会临时会议以巡签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决定取消本公司 201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公告刊登在 2011 年 4 月 19 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 www.cninfo.com.cn。

2011 年 4 月 20 日，公司董事会临时会议以巡签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相关公告刊登在 2011 年 4 月 21 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 www.cninfo.com.cn。

2011 年 5 月 10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张文杰先生为董事长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关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聘任郑晓彬先生为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相关公告刊登在 2011 年 5 月 11 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 www.cninfo.com.cn。

2011 年 7 月 5 日，公司董事会临时会议以巡签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甲林先生为总会计师的议案》，相关公告刊登在 2011 年 7 月 7 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 www.cninfo.com.cn。

2011 年 8 月 30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201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公司高管人员 2010 年度薪酬的议案》，相关公告刊登在 2011 年 8 月 31 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 www.cninfo.com.cn。

2011 年 9 月 7 日，公司董事会临时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郑新公司 50% 股权的有关事宜，相关公告刊登在 2011 年 9 月 9 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 www.cninfo.com.cn。

2011 年 10 月 27 日，公司董事会临时会议以巡签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审议

通过了公司《2011 年第三季度报告》，相关公告刊登在 2011 年 10 月 31 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2011 年 11 月 22 日，公司董事会临时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投资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经营范围并对公司<章程>第 13 条进行相应修改的议案》、《关于注销焦作分公司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第 112 条的议案》等，相关公告刊登在 2011 年 11 月 24 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二）报告期内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在授权范围内，根据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赋予的权力和义务，严格按照《公司法》及上市公司各项管理规定规范运作，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贯彻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

1.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此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续聘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报告期内，决议得到严格执行，详见本报告第八章董事会报告、第九章监事会报告、第十一章财务报告。

2. 201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此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减董事会人数及修改公司章程第 106 条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根据会议决议，董事会人数由 9 人调减为 7 人，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工作。

3. 2011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此次会议对《关于与投资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经营范围并对公司<章程>第 13 条进行相应修改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第 112 条的议案》作出了决议。报告期内，决议得到严格执行。与《关于与投资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相关的决议的执行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章 重要事项“四、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未有配股、增发新股等情况。

（三）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以及公司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程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勤勉尽责，切实发挥职能作用。

在本次年度报告审计工作开始前，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题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关于本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汇报，与负责年度审计工作的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见面，沟通了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审计重点等，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协商，确定了 201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时提请公司财务部门以及年审会计师，重点关注并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处理好重大事项、关联交易事项等，以保证财务报表的公允性、真实性及完整性。

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保持着沟通和交流。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同独立董事再次召开会议，与年审注册会计师沟通了审计调整事项和初步审计意见，在原有审议意见基础上，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处理了重大事项、关联交易事项，公司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审计报告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对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本年度公司的审计工作进行了总结，董事会审计委员认为：年审注册会计师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时间充分，审计人员配置合理、执业能力胜任，经审计会计报表能够充分反映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出具的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在 2011 年度审计工作中，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勤勉、尽责，表现出了较强的执业能力，同意继续聘请其为公司 2012 年度审计单位。

（四）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法律和法规以及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考核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同股东、监事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 2010 年度及 2011 年中期考核，考核过程中，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听取并审查了公司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依据公司 2010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目标的完成

情况、2011 年上半年工作的完成情况，公司高管人员分管的工作范围、主要职责、工作业绩考评系统中涉及指标的完成情况、业务创新能力等，提出了具体考核意见。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在 2010 年度工作中，公司面对电煤价格大幅上涨，发电利用小时数减少，环保费、水资源费不断增加，信贷融资难度进一步增大等困难，组织发电企业积极争取电量、优化煤源结构，加强内部挖潜，在减亏增盈、项目前期、信贷融资以及积极争取财政补贴等方面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绩，实现了扭亏为盈，有效化解了退市风险，对公司高管人员的工作给予肯定。

报告期内公司未施行股权激励计划。

（五）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公司提名委员会对公司拟选聘的高级管理人员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工作绩效等情况进行考察、审核，在确认拟选聘人员具备担任相应职务所必需的领导能力、管理能力、专业知识和技术技能后提交公司董事会研究，未发现有提名人不适合担任相应职务的情形发生。

（六）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公司战略委员会对公司是否介入河南龙泉电力建设项目投资以及转让郑新公司股权等重大投资和资产出售事项进行了深入细致的研究，提出了相关意见，经委员会审核同意后，提交了公司董事会、股东会进行了审议并获得通过。

六、利润分配

（一）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 2011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635 万元；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为-145,393 万元。

董事会决定 2011 年度本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预案须提交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因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为负值，公司近三年未有进行利润分配，亦未进行现金分红。

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0 年	0.00	21,362,552.58	0.00%
2009 年	0.00	-106,225,382.92	0.00%
2008 年	0.00	-405,426,657.91	0.00%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0.00%

七、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加强内幕交易防控，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已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建立、完善了内幕信息管理和责任追究机制。报告期内，根据河南证监局下发的《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转发证监会等部门〈关于依法打击和防控资本市场内幕交易的意见的通知〉的通知》等文件的要求，加强自律，杜绝内幕交易等违法违规行为。一是在内幕信息披露前，尽量将知情人控制在最小范围内，将风险控制在此前；在具体工作中，如郑新公司股权出售时，及时采取临时停牌措施，防范内幕信息泄露，并及时公告信息，阳光化操作，从根本上消除内幕信息交易隐患。二是在涉及公司重大事项、编制定期报告等事项时，提示内幕信息知情人严格保密并不得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同时，认真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备案。三是结合公司组织架构的变化，将新增控股企业纳入内幕交易防控体系，要求控股企业相关人员认真学习和贯彻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以上措施，有效防止了信息泄露和内幕交易，通过自查，未发现公司内幕知情人在敏感期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八、环境保护和职业病防治情况

公司始终坚持走节能减排的发展之路，不断优化电源结构，发展高效清洁能源，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将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企业，实现能源与环境的和谐发展作为公司的重要社会责任，放在生产经营的突出位置。

2011 年，公司狠抓节能减排责任落实，加强节能减排管理，落实节能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措施，确保了企业节能减排目标的完成。公司所辖发电企业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排放浓度均满足 GB13223-2003《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规定的标准限值要求，实现了达标排放；废水处理站年累计处理废水 180,7078m³，处置率 100%，达标后全部并入工业水系统循环利用；噪声由当地环保局每年度进行检测，据检测报告显示合格。公司所辖发电企业生产过程中的

工业固体废物主要是燃煤灰渣和脱硫石膏，公司严格按照环保要求，对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大部分进行了综合利用，少部分未利用完粉煤灰（渣）用密封罐车运至灰场，通过碾压、喷洒、覆土等安全处置措施，处置率达到 100%；危险废物如放射源的管理均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环保或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公司认真宣传和贯彻落实《职业病防治法》及相关配套法律、法规，加强职工的劳动保护，最大限度地降低职业危害。报告期内，经对生产现场接触有毒有害人员、生产现场接触射线人员进行了职业病体检，均未发现职业禁忌症和职业病。经省、市职业病防治部门对公司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监测，监测指标基本符合国家标准要求。

九、其他报告事项

（一）独立董事关于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公司对外担保等事项的独立意见

1. 关于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经查阅公司财务报表、财务报表附注和中瑞岳华专审字【2012】第0856号《关于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报告期内，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2. 关于对外担保事项

经查阅公司财务报表、财务报表附注和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有对外担保事项。

3. 关于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2011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635万元；截止2011年12月31日，未分配利润为-145,393万元。鉴于公司报告期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45,393万元，我们同意董事会关于2011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分配方案。

（二）报告期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证券时报》。

（三）报告期内，公司无投资理财情况。

第九章 监事会报告

2011 年，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着对股东大会负责的精神，在董事会和经营班子的支持和配合下，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积极行使监督职能，对董事会重大决策程序、公司财务、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及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合法合规性、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促进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进一步规范。

一、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2011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2011 年 3 月 24 日，公司监事会召开四届九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关于对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的审查意见》。

2011 年 4 月 20 日，公司监事会临时会议以巡签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监事会关于对 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2011 年 5 月 10 日，公司监事会召开五届一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王锐女士为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2011 年 8 月 30 日，公司监事会召开五届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监事会《关于对 2011 年半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2011 年 10 月 27 日，公司监事会临时会议以巡签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监事会关于对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除召开监事会会议外，公司监事会 2011 年还列席和出席了公司的董事会会议 5 次、股东大会 3 次，听取了公司各项重要提案和决议，了解了公司各项重要决策的形成过程，掌握了公司经营业绩情况，同时履行了监事会的知情监督检查职能。

二、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的监察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董事和经理班子成员依法遵章执行公务情况、公司的经营情况等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并发表如下监察意见：

（一）关于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1. 2011 年度公司依法经营，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的规定，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基本健全，未发现公司有违法违规的经营行为。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有关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

2. 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能按照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其职责。董事会能够全面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经营层能够认真贯彻执行董事会决议，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行使职权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关于 2011 年度年报审计情况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为财务会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要求，在所有重要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该年度的经营结果及现金流量，会计处理方法的选用符合一贯性原则。公司监事会在对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1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进行认真审阅的基础上，认为该审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该审计报告。

（三）关于资产交易情况

2011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同意将公司拥有的郑新公司 50%股权转让给河南投资集团，并与之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价款以经河南省国资委备案同意的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的结论为准，即郑新公司 50%股权评估价值为 28,122.49 万元；2011 年 12 月 23 日，投资集团将上述款项一次性支付给了公司，公司收到股权转让价款的次一工作日即 2011 年 12 月 26 日为本次股权转让的交割日，自交割日起，公司作为持有郑新公司股权的股东在郑新公司的所有权利和义务转由投资集团享有和承担。

监事会认为上述出售资产事项交易价格公允，未发现存在内幕交易或损害部分股东权益、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四）关于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控股股东河南投资集团之间存在的关联交易主要为：

本公司将郑新公司 50% 的股权转让给河南投资集团，河南投资集团向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河南投资集团将其拥有的全部发电企业股权委托本公司管理，本公司与河南投资集团酒店管理分公司的房屋租赁，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代发河南投资集团控股子公司的关停补偿发电量，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向河南投资集团控股子公司的零星小额采购。

本公司将郑新公司 50% 的股权转让给河南投资集团目的是为了将不良资产置出本公司，提升公司资产质量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河南投资集团提供委托贷款可以满足公司对资金的需求，本公司受托管理投资集团全部发电企业股权可以有效减少同业竞争，本公司与河南投资集团酒店管理分公司的房屋租赁系满足公司正常办公需要，代发电量行为可有效增加本公司所属子公司的发电量和发电收入。

以上交易，双方遵从市场原则，按照公开市场价格进行，交易不存在交易不公平或利益输送情形，不影响双方各自的独立性。在交易的决策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进行和披露，独立董事依据相关要求对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认真的事前审查，并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最大程度提高关联交易的规范性，交易中未发现有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

（五）对《豫能控股 2011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审阅了 2011 年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对报告无异议，并出具以下审核意见：

1. 公司按照自身情况，进一步完善了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和资产的安全完整。
2. 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已配备到位，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
3. 2011 年，未发现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六）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公司已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信息披露工作制度》、

《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管理制度，并有效执行。公司严格遵照制度的规定，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及时登记备案，并对其交易情况进行监督，防范内幕交易发生，保障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违规股票交易的行为。

第十章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报告期内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

四、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一) 郑州新力电力有限公司股权转让

郑州新力电力有限公司（简称郑新公司），注册资金：73,379 万元，经营范围：经营管理 5×200MW 燃煤发电供热机组，从事电力、热力及相关产品的生产与销售等，主要股东：本公司、力权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拥有 50% 的股权。2008-2010 年，按照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对郑新公司的投资收益（含投资差额摊销）分别为 -1.57 亿元、-2,015 万元和 -5,816 万元。

鉴于公司合营企业郑新公司自 2008 年以来连续亏损，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的负面影响，为了优化资产结构，提高资产质量，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2011 年 9 月 7 日召开的公司董事会临时会议决定，在同等条件下，如果没有合适的受让方，同意将公司拥有的郑新公司 50% 股权以现金交易方式转让给投资集团，授权经营层与受让方洽谈股权转让、聘请审计和资产评估机构开展审计和资产评估等工作。

2011 年 11 月，经过两个月的工作，对郑新公司的审计和资产评估工作全面完成，受让方最终确定为投资集团，具备了与投资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的条件。2011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投资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批准与投资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11 年 12 月 12 日，公司 2011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同意将公司拥有的郑新公司 50% 股权转让给投资集团，与之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郑新公司 50% 股权转让价款以经河南省国资委备案（备案号 2011-388）同意的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的评估机构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北京亚超评字（2011）01093 号评估报告对目标股权价值作出的评估结论为准，郑新公司 50% 股权评估价值为 28,122.49 万元；郑新公司 50% 股权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产生的期间损益经审计后由股权转让前的原股东即转

让方享有或承担，自交割日以后产生的损益全部归股权转让完成后的新股东即受让方享有或承担。

2011 年 12 月 20 日，公司收到河南省商务厅《关于同意郑州新力电力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豫商资管【2011】99 号文），同意公司将其持有的郑新公司 50%的股权转让给投资集团。

2011 年 12 月 23 日，投资集团将上述 28,122.49 万元一次性支付给了本公司。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本公司收到股权转让价款的次一工作日即 2011 年 12 月 26 日为本次股权转让的交割日，自交割日起，本公司作为持有郑新公司股权的股东在郑新公司的所有权利和义务转由投资集团享有和承担。至此，郑新公司股权转让全面完成。

（二）开封新力发电有限公司股权转让

开封新力发电有限公司（简称开新公司），本公司拥有 6%的股权。该公司注册资金 14,692 万元，经营管理 1×135MW 燃煤发电机组，机组于 2008 年 4 月关停。2011 年 3 月，本公司将开新公司 6%的股权转让给华能沁北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转让金额人民币 568.8 万元。

五、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股权激励

六、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主要有：本公司向河南投资集团转让郑新公司 50%股权，河南投资集团向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本公司受托管理河南投资集团拥有的全部发电企业股权等。

（一）资产收购、出售产生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向河南投资集团转让了郑新公司 50%股权，该交易详见本章“四、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二）关联方借款

为拓宽融资渠道，确保资金需求，报告期内，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授权公司向控股股东投资集团（或其控股企业）申请借款，额度不超过 3 亿元，授权有效期 3 年，利率为不超过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10%；2010 年，经公司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天益公司、鸭电公司向投资集团及其关联企业申请额度分别为 2.5 亿元、4 亿元的借款（委托贷款方式），利率为不超出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有

效期 3 年。

根据上述决议，报告期内，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天益公司、鸭电公司向控股股东投资集团借款情况如下：

科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单位：万元
					利息支出
豫能短期借款	11,000	34,000	45,000	--	800.84
天益短期借款	13,000	66,500	76,000	3,500	5,331.07
天益长期借款	80,000	--	--	80,000	
鸭电短期借款	25,000	128,100	126,500	26,600	1,665.06

以上借款事项建立在公允的基础上，有利于公司缓解资金压力。

（三）关联方委托管理

详见本章“七、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一）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事项”。

（四）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根据中瑞岳华专审字【2012】第 0856 号《关于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报告期内，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七、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一）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事项

在 2009 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河南投资集团做出了关于避免与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的承诺。为了履行承诺，2010 年 8 月，双方签订了《股权委托管理协议》，河南投资集团将其拥有的 14 家发电企业（其中控股 7 家、参股 7 家）股权委托本公司管理，由本公司行使除收益权和处置权以外的其他股东权力。《股权委托管理协议》约定，本公司采取固定费用+浮动费用方式向河南投资集团收取委托管理费：固定部分每年按 300 万元收取；浮动费用与被托管企业的经营业绩挂钩，按全部托管企业当年度合计实现归属于河南投资集团的净利润弥补全部托管企业归属于河南投资集团上一年度亏损后的 10%收取，如果受托企业当年合计实现的归属于河南投资集团享有的净利润为亏损，或不足弥补上年度亏损，本

公司不收取变动费用部分。为保持委托管理在一定时期内的稳定性，双方首期签署了为期三年的委托管理协议。

报告期内，根据《股权委托管理协议》，本公司继续受托管理投资集团拥有的 14 家发电企业股权，向河南投资集团收取委托管理费 300 万元。

除上述情况外，报告期内未有发生亦未有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交易、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事项。

(二) 报告期内，未有发生亦未有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担保、抵押事项。

(三) 报告期内，未有发生亦未有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委托理财事项，未来亦没有委托理财计划。

八、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在 2009 年本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过程中，公司控股股东河南投资集团做出了以下承诺：

(一) 关于未取得相关债权人同意转移债务的承诺

根据《资产置换协议书》，投资集团对未取得相关债权人同意转移债务的承诺如下：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获得豫能控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和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置出资产中对豫能控股未取得债权人同意转让的债务，如相关债权人要求豫能控股提供担保或清偿债务的，投资集团同意负责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或代为清偿相关债务。投资集团履行担保责任或代为清偿相关债务后，视为豫能控股履行置出债务的行为，投资集团不会因此向豫能控股主张任何清偿权利，豫能控股无需向投资集团支付任何对价或补偿。如豫能控股已先行偿还了债务，投资集团应在接到豫能控股书面通知之日起十日内将豫能控股已向债权人支付的金额全额支付给豫能控股。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河南投资集团无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二) 关于标的资产盈利预测的承诺

根据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鸭电公司《资产评估说明》（中联评报字【2009】第 174 号）和天益公司《资产评估说明》（中联评报字【2009】第 175 号），本次标的资产鸭电公司 55%股权、天益公司 100%股权所对应的 201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预测合计数为 9,202.41 万元，2011 年度归属于母

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预测合计数为 11,625.76 万元。为保证置入资产评估作价的公允性，保护豫能控股及其中小股东的利益，依据上述《资产评估说明》，投资集团于 2010 年 1 月 12 日出具《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标的资产盈利预测的承诺函》：如本次置入的鸭电公司、天益公司在 2010 年和 2011 年内的任一年度的实际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合计数低于上述盈利预测合计数，两者之间的差额部分，投资集团将以现金、股权或上述两种方式结合的方式予以补足。

2011 年度，鸭电公司和天益公司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合计数为 11,823.49 万元，较置入资产《资产评估说明》中 2011 年盈利预测的净利润合计数 11,625.76 万元超过 197.73 万元，盈利预测完成率为 101.70%。上述财务数据已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豫能控股 2011 年度标准无保留《审计报告》和《关于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置入资产 2011 年度盈利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中瑞岳华专审字[2012]第 0857 号）。

（三）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了避免在未来的业务发展过程中投资集团与公司产生实质性同业竞争，同时，彻底解决与公司同业竞争问题，投资集团于 2009 年 4 月 3 日出具《承诺函》，在投资集团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期间，在不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市场运作规则和一般商业条款的前提下，向上市公司承诺：

1. 投资集团除已存在的业务外，未来将不再新增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与豫能控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以避免与豫能控股的生产经营构成可能的直接的或间接的业务竞争；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投资集团拥有控制权的其他企业除已存在的业务外，不从事、参与与豫能控股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的业务。

2. 如投资集团及投资集团拥有控制权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豫能控股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豫能控股，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豫能控股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则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豫能控股。

3. 投资集团对已存在与豫能控股有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投资集团未来计划采取转让或委托豫能控股管理等方式，达到减少和避免与豫能控股之间的同业竞争。

4. 如违反以上承诺，投资集团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

补偿由此给豫能控股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5. 本声明与承诺函在投资集团作为豫能控股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为履行承诺，投资集团将其拥有的 14 家发电企业股权委托豫能控股管理，由豫能控股行使除收益权和处置权以外的其他股东权利。2010 年 8 月 17 日，豫能控股召开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托管投资集团其他发电企业股权的议案》，同意豫能控股受托管理投资集团拥有的 14 家发电企业股权，托管协议首期签署期限为三年。未来，如有因豫能控股自愿放弃商业机会，而由投资集团进行投资的新增电力项目，在其股权未转让之前，投资集团应将其股权托管给豫能控股。

上述托管计划实施后，豫能控股成为投资集团下属唯一的电力运营平台，有效避免了同业竞争，投资集团承诺得以有效履行。

（四）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

投资集团关于规范与豫能控股关联交易的承诺如下：“保证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今后原则上不与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合法程序，与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河南建投弘孚电力燃料有限公司关于规范与豫能控股关联交易的承诺如下：“保证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今后原则上不与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合法程序，与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投资集团、建投弘孚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五）关于公司治理的承诺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现有的治理结构和机制，防止股权过于集中对中小股东带来的潜在风险，投资集团作出承诺，“投资集团将在本次重组完成后 6 个月内，提出动议，通过增补独立董事或其他适当方式提高独立董事、非股东代表董

事在董事会中的比例，并修改公司章程，以增强豫能控股董事会决策的独立性。”

2011 年 5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1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减董事会人数及修改公司章程第 106 条的议案》，并进行了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会人数由 9 人调减为 7 人，其中独立董事人数保持不变，独立董事在董事会中的比例由 33.33% 提高到 42.86%。

（六）关于独立性的承诺

投资集团关于保障豫能控股独立性的承诺如下：“为保障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作为其控股股东将在此次重大资产置换完成后继续从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保持相互独立，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将继续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保证豫能控股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投资集团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七）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根据《资产置换协议书》，投资集团承诺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的豫能控股新增股份自过户至其名下之日起 36 个月不转让。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投资集团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11 年 4 月 19 日，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做出决议，决定续聘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报酬为 35 万元。除此之外，报告期内，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了与郑新公司股权转让相关的审计服务，公司向其支付了 12 万元郑新公司审计服务费以及以前年度的与资产重组相关的审计服务费 68 万元。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六年为公司提供了审计服务。

十、公司被监管部门处罚或责令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有受到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十一、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遵循《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在接受基金公司等相关机构、投资者调研和投资者电话问询时，未发生有选择性地、私下、提前向特定对象单独披露、透露或泄露公司非公开重大信息的情形，保证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性。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1 年 6 月 8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上海泽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谈论了公司生产以及资产状况。未提供文字资料。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

根据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本公司 2010 年度“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瑞岳华审字【2011】第 03314 号），2010 年度，本公司净利润为 30,647,870.41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1,362,552.58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25,819,750.31 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股票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特别处理的情形已消除，经公司董事会申请，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同意撤销对本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特别处理。自 2011 年 4 月 19 日开始，公司股票简称由“*ST 豫能”变更为“豫能控股”，公司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由 5% 恢复为 10%，股票代码不变。

2011 年 6 月 20 日，公司收到《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适当调整电价有关问题的通知》（豫发改价管【2011】938 号），为补偿火力发电企业因电煤价格上涨增加的部分成本，缓解电力企业经营困难，保障正常合理的电力供应，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决定适当调整电价水平。河南省统调火电企业上网电价每千瓦时提高 2 分；上述调整，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每千瓦时提高 0.21 分，自 2011 年 4 月 10 日起每千瓦时再提高 1.79 分。

2011 年 11 月 22 日，公司董事会临时会议作出决议，鉴于 2009 年公司资产重组已将焦作电厂#5、6 机组置出，董事会同意注销“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公司”，注销工作已于 2011 年 12 月完成。

2011 年 12 月 12 日，公司 2011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决议，鉴于公司完成资产重组后已不再拥有直营发电机组，同意将公司经营范围：“电力开发，生产和销售（国家专项规定的除外）；高新技术开发、推广及服务；电力物资，

电力环保、节能技术改造”，变更为：“投资建设、经营管理以电力生产为主的能源项目；高新技术开发、推广及服务；电力物资，电力环保、节能技术改造”（最终以工商管理部门核定的为准），对公司《章程》第 13 条公司经营范围作相应修改。工商管理部门最终核定的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以电力生产为主的能源项目；高新技术开发、推广及服务；电力物资，电力环保、节能技术改造”。

2011 年 12 月 16 日，公司收到《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调整电价有关问题的通知》（豫发改价管【2011】2226 号文），为疏导煤炭价格上涨对发电企业成本的影响，河南省火电企业上网电价每千瓦时提高 2.8 分钱。本次电价调整自 2011 年 12 月 1 日起执行。本次电价调整后，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阳天益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控股子公司南阳鸭河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的上网电价分别为 439.2 元/千千瓦时、522.2 元/千千瓦时。

十三、重要信息索引

公告编号	公告名称	刊登日期	刊登报纸版面	刊登互联网网站
临 2011-01	2010 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2011 年 1 月 26 日	证券时报 D15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临 2011-02	关于李戈先生辞去副总经理职务的公告	2011 年 3 月 9 日	证券时报 D12	
定 2011-01	2010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1 年 3 月 26 日	证券时报 B57	
	2010 年年度报告（全文）	2011 年 3 月 26 日	--	
临 2011-03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 年 3 月 26 日	证券时报 B58	
临 2011-04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 年 3 月 26 日	证券时报 B58	
临 2011-05	关于召开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1 年 3 月 26 日	证券时报 B58	
临 2011-06	关于申请撤销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特别处理的公告	2011 年 3 月 26 日	证券时报 B58	
临 2011-07	关于授权向关联方企业申请借款额度的关联交易公告	2011 年 3 月 26 日	证券时报 B58	
临 2011-08	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承诺的履行情况公告	2011 年 3 月 26 日	--	
临 2011-09	关于河南投资集团对置入资产盈利预测承诺实现情况的公告	2011 年 3 月 26 日	--	
临 2011-10	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011 年 4 月 6 日	证券时报 C59	
临 2011-11	重大事项公告	2011 年 4 月 6 日	证券时报 C59	
临 2011-12	关于召开 2011 年度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1 年 4 月 6 日	证券时报 C59	
临 2011-13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持续督导工作报告的提示性公告	2011 年 4 月 9 日	证券时报 B2	
临 2011-14	2011 年度第 1 季度业绩预告	2011 年 4 月 15 日	证券时报 D3	
临 2011-15	关于撤销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特别处理的公告	2011 年 4 月 18 日	证券时报 A11	

临 2011-16	关于取消 2011 年度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1 年 4 月 19 日	证券时报 D36
临 2011-17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1 年 4 月 20 日	证券时报 C8
定 2011-02	2011 年第 1 季度季度报告正文	2011 年 4 月 21 日	证券时报 D66
	2011 年第 1 季度季度报告全文	2011 年 4 月 21 日	--
临 2011-18	关于召开 2011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1 年 4 月 23 日	证券时报 B6
临 2011-19	股票异常波动公告	2011 年 4 月 25 日	证券时报 D11
临 2011-20	2011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1 年 5 月 11 日	证券时报 D35
临 2011-21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 年 5 月 11 日	证券时报 D35
临 2011-22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 年 5 月 11 日	证券时报 D35
临 2011-23	关于举行投资者网上交流会的公告	2011 年 6 月 18 日	证券时报 B7
临 2011-24	关于上网电价调整的公告	2011 年 6 月 22 日	证券时报 D23
临 2011-25	监事会公告	2011 年 6 月 22 日	证券时报 D23
临 2011-26	关于史新峰先生辞去监事职务的公告	2011 年 6 月 22 日	证券时报 D23
临 2011-27	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011 年 7 月 7 日	证券时报 C10
临 2011-28	关于吕晓先生辞去总会计师职务的公告	2011 年 7 月 7 日	证券时报 C10
临 2011-29	2011 年上半年业绩预告	2011 年 7 月 14 日	证券时报 A7
临 2011-30	控股股东减持股份公告	2011 年 7 月 15 日	证券时报 D39
临 2011-31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 年 8 月 31 日	证券时报 D99
定 2011-03	201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1 年 8 月 31 日	证券时报 D99
	201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2011 年 8 月 31 日	
临 2011-32	关于筹划重大事项临时停牌的公告	2011 年 9 月 2 日	证券时报 D11
临 2011-33	关于拟转让郑新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提示性公告	2011 年 9 月 9 日	证券时报 C8
临 2011-34	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011 年 9 月 9 日	证券时报 C8
临 2011-35	2011 年第 3 季度业绩预告	2011 年 10 月 14 日	证券时报 D20
临 2011-36	关于宋朝辉先生辞去监事职务的公告	2011 年 10 月 20 日	证券时报 D2
临 2011-37	监事会公告	2011 年 10 月 20 日	证券时报 D2
定 2011-04	2011 年第 3 季度季度报告正文	2011 年 10 月 31 日	证券时报 D22
	2011 年第 3 季度季度报告全文	2011 年 10 月 31 日	
临 2011-38	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011 年 11 月 24 日	证券时报 D11
临 2011-39	关于与投资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	2011 年 11 月 24 日	证券时报 D11
临 2011-40	2011 年度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通知	2011 年 11 月 24 日	证券时报 D11
临 2011-41	关于召开 2011 年度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2011 年 12 月 7 日	证券时报 D35
临 2011-42	2011 年度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1 年 12 月 13 日	证券时报 D22
临 2011-43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上网电价调整的公告	2011 年 12 月 17 日	证券时报 B16
临 2011-44	关于郑新公司股权转让交割完成的公告	2011 年 12 月 29 日	证券时报 D31

第十一章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中瑞岳华审字[2012]第 2949 号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及其子公司(统称“贵集团”)财务报表,包括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1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以及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范文红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郑春芳

2012 年 3 月 29 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86,018,208.94	129,484,123.7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2	147,714,033.28	341,510,069.10
应收账款	七、3	525,005,162.47	554,332,282.81
预付款项	七、4	720,084,980.77	873,160,402.9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5	22,728,748.66	15,083,251.07
存货	七、6	264,505,380.43	122,390,889.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866,056,514.55	2,035,961,019.6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7	20,000,000.00	334,401,603.96
投资性房地产	七、8	10,052,511.89	10,406,985.05
固定资产	七、9	3,974,131,393.09	4,208,794,383.55
在建工程	七、10	5,045,701.98	12,214,530.7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11	189,183,507.29	192,084,745.9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12	803,600.47	1,095,818.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3	530,390.96	530,390.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99,747,105.68	4,759,528,458.97
资产总计		6,065,803,620.23	6,795,489,478.58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1年

编制单位: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15	1,412,000,000.00	1,817,152,069.1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16	50,000,000.00	
应付账款	七、17	601,304,127.25	792,926,825.41
预收款项	七、18	5,901,728.70	3,522,705.23
应付职工薪酬	七、19	7,497,453.41	19,448,834.16
应交税费	七、20	51,079,952.63	24,153,528.4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七、21	67,144,399.19	104,482,431.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22	410,651,859.98	211,675,111.11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605,579,521.16	2,973,361,504.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23	2,656,233,140.59	3,003,275,111.73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24	2,944,444.36	3,277,777.72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59,177,584.95	3,006,552,889.45
负债合计		5,264,757,106.11	5,979,914,394.19
股东权益:			
股本	七、25	623,346,930.00	623,346,930.00
资本公积	七、26	1,266,369,525.78	1,305,774,423.11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27	142,984,783.74	142,984,783.7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28	-1,453,927,756.99	-1,470,280,794.1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合计		578,773,482.53	601,825,342.70
少数股东权益		222,273,031.59	213,749,741.69
股东权益合计		801,046,514.12	815,575,084.3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6,065,803,620.23	6,795,489,478.58

法定代表人: 张文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甲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 乔艳艳

合并利润表

2011年度

编制单位：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总收入		4,411,452,070.63	4,238,340,836.08
其中：营业收入	七、29	4,411,452,070.63	4,238,340,836.08
二、营业总成本		4,387,958,317.72	4,166,466,671.76
其中：营业成本	七、29	4,010,731,388.54	3,841,650,367.48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30	23,531,854.54	19,912,711.11
销售费用	七、31	3,600,063.17	2,723,988.18
管理费用	七、32	71,472,197.08	68,197,623.64
财务费用	七、33	278,622,814.39	246,005,219.22
资产减值损失	七、34		-12,023,237.8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35	-46,318,368.59	-58,160,485.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七、35	-147,594,052.18	-58,160,485.7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824,615.68	13,713,678.61
加：营业外收入	七、36	50,617,627.92	21,725,186.05
减：营业外支出	七、37	2,898,932.84	1,369,368.2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七、37	1,435,013.88	45,244.5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894,079.40	34,069,496.38
减：所得税费用	七、38	17,752.34	3,421,625.9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876,327.06	30,647,870.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353,037.16	21,362,552.58
少数股东损益		8,523,289.90	9,285,317.83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七、39	0.0262	0.0343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39	0.0262	0.0343
七、其他综合收益	七、40	-39,404,897.33	
八、综合收益总额		-14,528,570.27	30,647,870.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051,860.17	21,362,552.5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523,289.90	9,285,317.83

法定代表人：张文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甲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乔艳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1年度

编制单位：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数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11,890,510.25	4,608,492,680.9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1	93,472,572.74	218,191,231.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5,363,082.99	4,826,683,912.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74,963,376.12	4,060,616,378.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6,870,187.43	97,779,004.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9,159,417.52	256,969,433.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1	141,909,316.74	102,934,724.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52,902,297.81	4,518,299,540.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42	552,460,785.18	308,384,372.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1,224,9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353,067.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8,674.13	473,543.9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1		141,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3,303,574.13	967,610.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351,869.19	98,083,430.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9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1	457,5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809,369.19	103,083,431.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494,204.94	-102,115,820.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611,000,000.00	4,412,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1		999,9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11,000,000.00	4,413,499,9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37,449,969.72	4,444,2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0,987,935.20	247,904,506.2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1	983,000.00	632,567.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09,420,904.92	4,692,787,073.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8,420,904.92	-279,287,173.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42	56,534,085.20	-73,018,621.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42	129,484,123.74	202,502,745.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42	186,018,208.94	129,484,123.74

法定代表人：张文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甲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乔艳艳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1年度

编制单位：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23,346,930.00	1,305,774,423.11			142,984,783.74		-1,470,280,794.15		213,749,741.69	815,575,084.39	430,000,000.00	1,748,478,089.18			142,984,783.74		-1,491,643,346.73		204,817,490.86	1,034,637,017.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23,346,930.00	1,305,774,423.11			142,984,783.74		-1,470,280,794.15		213,749,741.69	815,575,084.39	430,000,000.00	1,748,478,089.18			142,984,783.74		-1,491,643,346.73		204,817,490.86	1,034,637,017.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404,897.33					16,353,037.16		8,523,289.90	-14,528,570.27	193,346,930.00	-442,703,666.07					21,362,552.58		8,932,250.83	-219,061,932.66
（一）净利润							16,353,037.16		8,523,289.90	24,876,327.06							21,362,552.58		9,285,317.83	30,647,870.41
（二）其他综合收益		-39,404,897.33								-39,404,897.33										
上述（一）和（二）小计		-39,404,897.33					16,353,037.16		8,523,289.90	-14,528,570.27							21,362,552.58		9,285,317.83	30,647,870.4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2,356,735.11								-242,356,735.11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42,356,735.11								-242,356,735.11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353,067.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353,067.0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93,346,930.00	-200,346,930.96								-7,000,000.96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93,346,930.00	-200,346,930.96								-7,000,000.96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23,346,930.00	1,266,369,525.78			142,984,783.74		-1,453,927,756.99		222,273,031.59	801,046,514.12	623,346,930.00	1,305,774,423.11			142,984,783.74		-1,470,280,794.15		213,749,741.69	815,575,084.39

法定代表人：张文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甲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乔艳艳

资产负债表

201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8,663,040.84	71,986,825.4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三、1	987,742.40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5,688,900.00	7,314.32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35,339,683.24	71,994,139.7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564,911,995.42	862,410,238.7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810,715.87	20,956,338.2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80,280.74	114,593.8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03,600.47	1,095,818.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9,006,592.50	884,576,989.52
资产总计		704,346,275.74	956,571,129.26

资产负债表(续)

201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0,000,000.00	27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0,000,000.00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61,387.32	135,801.19
应交税费		39,727.02	-461,380.0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0,596,731.38	102,066,418.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9,85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60,547,845.72	371,740,839.8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0,000,000.00
负债合计		460,547,845.72	571,740,839.81
股东权益:			
股本		623,346,930.00	623,346,930.00
资本公积		444,075,652.04	483,480,549.37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5,127,386.92	135,127,386.9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58,751,538.94	-857,124,576.84
股东权益合计		243,798,430.02	384,830,289.4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04,346,275.74	956,571,129.26

法定代表人: 张文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甲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 乔艳艳

利润表

2011年度

编制单位：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收入	十三、4	3,844,224.27	122,560,708.77
减：营业成本	十三、4		156,214,813.3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7,347.58	285,672.69
销售费用		806,617.07	250,000.00
管理费用		20,605,449.10	19,017,230.49
财务费用		35,249,585.86	27,354,307.41
资产减值损失			-20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5	-48,318,368.59	-58,160,485.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十三、5	-147,594,052.1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1,323,143.93	-138,721,600.92
加：营业外收入		17,067.75	9,457,082.58
减：营业外支出		320,885.92	94,803.2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512.96	45,244.5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1,626,962.10	-129,359,321.62
减：所得税费用			2,488,274.3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626,962.10	-131,847,595.99
五、其他综合收益		-39,404,897.33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1,031,859.43	-131,847,595.99

法定代表人：张文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甲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乔艳艳

现金流量表

2011年度

编制单位：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数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137,541,2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066,236.79	285,244,688.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066,236.79	422,785,888.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5,923,228.2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21,132.61	19,751,733.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55,030.36	1,891,431.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826,402.16	195,388,107.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902,565.13	342,954,501.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三、6	-11,836,328.34	79,831,386.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1,224,9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8,674.1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1,303,574.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14,165.91	1,120,278.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5,000,000.9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564,165.91	6,120,279.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739,408.22	-6,120,279.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40,000,000.00	55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9,9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0,000,000.00	550,999,9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80,150,000.00	57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093,864.46	28,184,613.6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3,000.00	493,825.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1,226,864.46	599,678,439.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226,864.46	-48,678,539.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十三、6	-3,323,784.58	25,032,567.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三、6	71,986,825.42	46,954,257.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三、6	68,663,040.84	71,986,825.42

法定代表人：张文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甲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乔艳艳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1年度

编制单位：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23,346,930.00	483,480,549.37			135,127,386.92		-857,124,576.84	384,830,289.45	430,000,000.00	378,175,580.69			135,127,386.92		-725,276,980.85	218,025,986.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23,346,930.00	483,480,549.37			135,127,386.92		-857,124,576.84	384,830,289.45	430,000,000.00	378,175,580.69			135,127,386.92		-725,276,980.85	218,025,986.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404,897.33					-101,626,962.10	-141,031,859.43	193,346,930.00	105,304,968.68					-131,847,595.99	166,804,302.69
（一）净利润							-101,626,962.10	-101,626,962.10							-131,847,595.99	-131,847,595.99
（二）其他综合收益		-39,404,897.33						-39,404,897.33								
上述（一）和（二）小计		-39,404,897.33					-101,626,962.10	-141,031,859.43							-131,847,595.99	-131,847,595.9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3,346,930.00	105,304,968.68						298,651,898.68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93,346,930.00	105,304,968.68						298,651,898.68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23,346,930.00	444,075,652.04			135,127,386.92		-958,751,538.94	243,798,430.02	623,346,930.00	483,480,549.37			135,127,386.92		-857,124,576.84	384,830,289.45

法定代表人：张文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甲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乔艳艳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设立情况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经河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豫股批字[1997]26号文批准,由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现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资集团”)、河南省电力公司(于2007年11月6日将其所持公司的股份过户给投资集团)、中国华中电力集团公司(现华中电网有限公司,于2007年11月6日将其所持公司的股份过户给投资集团)和焦作市投资公司采取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1997年11月25日由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了注册号为410000100385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于1997年11月10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7]455号文和证监发字[1997]456号文批准公开发行股票8,000.00万股并上市流通,股票代码为001896。

2、公司设立后股本变化情况

根据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证监许可[2010]511号文),公司于2010年6月与投资集团完成了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公司以自身拥有的焦作电厂#5、#6机组和其他资产及相关负债与投资集团拥有的南阳鸭河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55%股权和南阳天益发电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进行置换,同时,公司向投资集团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193,346,930股,剩余对价0.96元公司以现金支付。增发完成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623,346,930.00元,营业执照号410000000022082,法人代表:张文杰。

3、公司注册地址:郑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合欢街6号;公司总部位于河南省郑州市农业路东41号投资大厦B座8-12层;本公司及子公司(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电力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属电力行业。

4、公司经营范围:电力开发;生产和销售(国家专项规定的除外);高新技术开发、推广及服务;电力物资,电力环保、节能技术改造。

5、本集团的母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为投资集团,最终控制人为河南省发展与改革委员会。

6、截至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为623,346,930股,详见附注七、25。

7、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2年3月27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0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 - 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

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7、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

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集团金融资产为委托贷款和应收款项。本集团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委托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委托贷款和应收款项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委托贷款和应收款项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

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集团金融负债为其他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8、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 5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

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	账龄分析法
备用金、小额押金	款项性质
以资产作抵押	交易保障措施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合并范围内应收关联方款项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	账龄分析法
备用金、小额押金	不计提坏账准备
以资产作抵押	不计提坏账准备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应收款项组合余额的一定比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具体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下同)	0	0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于单项金额 50 万元以下,如有迹象表明某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与该账龄其他应收款项存在明显差别,导致该项应收款项如果按既定比例计提坏账准备,无法真实反映其可收回金额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如:存在明显减值迹象且账龄较长、较难收回的应收款项,根据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

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9、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燃料（燃煤、燃油）、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买价、运杂费、相关税费、定额内途耗和其他可归属于存货采购成本的费用。本集团根据不同类别的存货采用先进先出法、加权平均法或个别认定法确定发出存货的成本。领用和发出时，燃料按加权平均法计价，原材料及周转材料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0、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

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集团 2007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

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4、（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

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40	3	2.43
机器设备	8-20	3	12.13-4.85
运输设备	6	3	16.17
管理用设备及工器具	5-8	0	20.00-12.5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

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4、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

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 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 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确认为预计负债: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 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 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 作为资产单独确认, 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9、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 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 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 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 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 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 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 则不确认收入。

本集团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 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 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 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 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 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

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2、租赁

本集团目前仅有经营租赁业务,无融资租赁业务。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3、职工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24、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年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2011年11月24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会计核算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和<资产减值管理办法>的议案》,对资产减值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并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实施。该会计估计变更对本年度经营成果无影响。应收款项账龄分析法主要变化如下:

账龄	原计提比例(%)	修订后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	0
1-2年	15	10
2-3年	30	20
3-4年	50	50
4-5年	70	80
5年以上	90	100

25、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集团本期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6、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租赁的归类

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集团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坏账准备计提

本集团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5）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

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5%计缴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5%-7%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国税地[1989]第13号文《电力行业土地使用税的减免优惠》：对火电厂厂区围墙内的用地，均应照章征收土地使用税；对厂区围墙外的灰场、输灰管、输油（气）管道、铁路专用线路用地，免征土地使用税。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天益公司厂区围墙外灰场应税土地面积318,787.70m²，年应纳税额1,593,938.50元，鸭电公司灰场、厂外铁路专用线占用土地、厂外和社会公用地段未加隔离道路、厂外水源用地四项合计应税土地面积589,859.78平方米，年应纳税额2,949,298.90元。2011年度经南阳市地税局批准，天益公司和鸭电公司享受该免税优惠。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河南豫能电力检修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郑州	工程施工	4,800	电力安装、检修	有限公司	宋和平	56249139-0	3,956	

(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注释
河南豫能电力检修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注

注：河南豫能电力检修工程有限公司由本公司与下属全资子公司南阳天益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成立，其中：本公司出资 1,690 万元，占 52.80%，南阳天益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2,265 万元，占 47.20%。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南阳天益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	南阳	发电	77,073	发电	有限责任公司	何毅敏	78052616-8	31,491	
南阳鸭河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	南阳	发电	103,841	发电	有限责任公司	何毅敏	61466825-9	23,310	
南阳天孚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	南阳	服务	300	物业服务	有限公司	张留锁	78223299-9	240	
河南丰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	南阳	销售	1500	机器设备销售	股份公司	张合谦	71917864-3	765	

(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注释
南阳天益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	100	是				
南阳鸭河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5	55	是	22,022			
南阳天孚实业有限公司	53	53	是	205			孙公司
河南丰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51		否				孙公司, 清算中

注：河南丰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未合并原因详见附注七、8长期股权投资。

2、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本期合并范围未发生变更。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11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上年指 2010 年度，本年指 2011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人民币	—	—	5,269.29	—	—	18,035.78
银行存款：						
-人民币	—	—	186,012,939.65	—	—	129,466,087.96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	—		—	—	
合 计			186,018,208.94			129,484,123.74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 类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47,714,033.28	250,510,069.10
商业承兑汇票		91,000,000.00
合 计	147,714,033.28	341,510,069.10

注：于2011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61,000,000.00元（2010年12月31日：人民币162,152,069.10元）的票据已贴现取得短期借款。

(2) 期末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金额最大的前五项)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是否已终止确认	备注
苏州常武贸易有限公司	2011-8-2	2012-2-1	10,000,000.00	是	20934796
南京钢铁联合有限公司	2011-7-26	2012-1-26	10,000,000.00	是	20322442
南京钢铁联合有限公司	2011-7-26	2012-1-26	10,000,000.00	是	20322446
江西省智达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2011-9-27	2012-3-27	10,000,000.00	是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1-10-18	2012-4-18	10,000,000.00	是	20311426
合计			50,000,000.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 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524,161,981.56	99.81	22,700.85	0.00
备用金、小额押金				
以资产作抵押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671,031.35	0.13		
组合小计	524,833,012.91	99.94	22,700.8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0,850.41	0.06	136,000.00	41.11
合计	525,163,863.32	100.00	158,700.85	0.03

(续)

种 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554,160,133.25	99.94	22,700.85	0.00
备用金、小额押金				
以资产作抵押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组合小计	554,160,133.25	99.94	22,700.8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0,850.41	0.06	136,000.00	41.11
合计	554,490,983.66	100.00	158,700.85	0.03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524,654,296.46	99.90	553,981,416.80	99.91
1-2 年			166,643.45	0.03
2-3 年	166,643.45	0.04	330,850.41	0.06
3-4 年	330,850.41	0.06	12,073.00	0.00
4-5 年	12,073.00	0.00		
5 年以上				
合计	525,163,863.32	100.00	554,490,983.66	100.00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①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A、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523,983,265.11	99.97		553,981,416.80	99.97	
1-2 年				166,643.45	0.03	16,664.35
2-3 年	166,643.45	0.03	16,664.35			
3-4 年				12,073.00	0.00	6,036.50
4-5 年	12,073.00	0.00	6,036.50			
5 年以上						
合计	524,161,981.56	100.00	22,700.85	554,160,133.25	100.00	22,700.85

B、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备用金、小额押金		
以资产作抵押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671,031.35	
合计	671,031.35	

②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理由
南阳新型建材厂	330,850.41	41.11	136,000.00	可收回性计提
合计	330,850.41	41.11	136,000.00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河南省电力公司	客户	519,378,842.20	1 年以内	98.90
社旗县下洼工贸有限公司	客户	724,588.35	1 年以内	0.14
中国联合水泥集团有限公司 南阳分公司	客户	584,094.19	1 年以内	0.11
鹤壁万和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关联方	513,476.25	1 年以内	0.10
南阳普光电力有限公司	客户	304,889.00	1 年以内	0.05
合计		521,505,889.99		99.30

(5)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应收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详见附注八、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79,582,676.10	94.38	841,576,738.83	96.38
1 至 2 年	34,726,459.85	4.82	31,583,664.15	3.62
2 至 3 年	5,775,844.82	0.80		
3 年以上				
合计	720,084,980.77	100.00	873,160,402.98	100.00

注：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系因合同未执行完毕。

(2) 预付款项金额的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供应商	98,555,986.70	1 年以内	尚未结算完毕
方城鸿发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	63,753,702.56	1 年以内	尚未结算完毕
榆林市西能煤焦工贸有限公司	供应商	51,669,231.65	1 年以内	尚未结算完毕
陕西澳通运输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	48,936,821.71	1 年以内	尚未结算完毕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正运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供应商	38,012,313.46	1 年以内	尚未结算完毕
合计		300,928,056.08		

(3) 预付关联方账款情况

详见附注八、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 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200,000.00	51.12	24,200,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6,587,209.60	13.92		
备用金、小额押金	16,135,539.06	34.09		
以资产作抵押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6,000.00	0.01		
组合小计	22,728,748.66	48.0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06,332.57	0.86	406,332.57	100.00
合 计	47,335,081.23	100.00	24,606,332.57	51.98

(续)

种 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200,000.00	60.97	24,200,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741,156.67	1.87	-	
备用金、小额押金	14,342,094.40	36.14	-	
以资产作抵押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	
组合小计	15,083,251.07	38.01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06,332.57	1.02	406,332.57	100.00
合 计	39,689,583.64	100.00	24,606,332.57	62.00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9,370,450.22	19.80	2,993,485.10	7.54
1-2 年	1,465,606.26	3.10	12,089,765.97	30.46
2-3 年	11,892,692.18	25.12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24,606,332.57	51.98	24,606,332.57	62.00
合 计	47,335,081.23	100.00	39,689,583.64	100.00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理由
应收深圳赛日美科技有限公司债权	700,000.00	700,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河南省电力公司送出工程	23,500,000.00	23,5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4,200,000.00	24,200,000.00	100.00	

②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A、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6,587,209.60	100.00		741,156.67	100.00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6,587,209.60	100.00		741,156.67	100.00	

B、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备用金、小额押金	16,135,539.06	
以资产作抵押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6,000.00	
合计	16,141,539.06	

③ 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理由
南阳豫达电务服务开发中心	68,916.20	100.00	68,916.20	预计无法收回
洛阳市裕丰建材机械厂	61,887.00	100.00	61,887.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电力机械厂	55,000.00	100.00	55,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重庆混光器材厂	53,250.00	100.00	53,25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国家电力公司热工研究院	33,000.00	100.00	33,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融通工贸有限公司	19,360.00	100.00	19,36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可靠安全系统设备有限公司	18,000.00	100.00	18,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个人	24,389.13	100.00	24,389.13	预计无法收回
河南省电力公司住房押金	65,930.24	100.00	65,930.24	预计无法收回

焦作职工股开户费	6,600.00	100.00	6,6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06,332.57	100.00	406,332.57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详见附注八、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河南省电力公司	客户	24,064,500.00	2 年以内及 5 年以上	50.84
三期工程筹备处	内部单位	14,024,754.86	1-3 年	29.63
华能沁北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受让方	5,688,000.00	1 年以内	12.02
深圳赛日美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700,000.00	5 年以上	1.48
南阳市财政局	政府部门	170,000.00	1 年以内	0.36
合计		44,647,254.86		94.33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年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8,331,932.06	48,492,692.25	69,839,239.81
库存商品	770,574.28	409,032.07	361,542.21
燃料	194,304,598.41		194,304,598.41
合计	313,407,104.75	48,901,724.32	264,505,380.43

(续)

项 目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6,889,591.54	48,492,692.25	58,396,899.29
库存商品	880,964.35	409,032.07	471,932.28
燃料	63,522,058.34		63,522,058.34
合计	171,292,614.23	48,901,724.32	122,390,889.91

(2) 存货跌价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计提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原材料	48,492,692.25				48,492,692.25
库存商品	409,032.07				409,032.07
燃料					
合计	48,901,724.32				48,901,724.32

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对合营企业投资	308,711,566.97		308,711,566.97	
对联营企业投资				
其他股权投资	42,510,036.99		14,860,036.99	27,650,000.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6,820,000.00		9,170,000.00	7,650,000.00
合 计	334,401,603.96		314,401,603.96	20,000,000.00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数	增减变动	年末数
郑州新力电力有限公司	权益法	755,277,895.44	308,711,566.97	-308,711,566.97	
开封新力发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	16,009,636.99	14,860,036.99	-14,860,036.99	
河南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河南丰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7,650,000.00	7,650,000.00		7,650,000.00
合 计			351,221,603.96	-323,571,603.96	27,650,000.00

(续)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享有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郑州新力电力有限公司	50.00	50.00				
开封新力发电有限公司	6.00	6.00				
河南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9.05	19.05				2,000,000.00
河南丰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51.00		见注释	7,650,000.00		
				7,650,000.00		2,000,000.00

注：河南丰源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源实业”）是本集团下属控股子公司南阳鸭河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鸭电公司”）的原控股子公司，初始投资额为 7,650,000.00 元，占其控股权的 51%并在 2005 年度之前纳入鸭电公司的合并范围。

2005 年 9 月 23 日，在鸭电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上，形成决议：根据河南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对丰源实业的专项报告和鸭电公司《关于河南丰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情况汇报》，因丰源实业经营陷入困境，要求其股东会依照法定程序进行清算工作。

鉴于丰源实业自 2005 年度进入停业内部清算程序，实际上已经由清算组对其进行日常管理，在清算期间，丰源实业未开展与清算无关的经营活动。根据相关法律规定，自丰源实业内部清算之日起，鸭电公司已不能有效控制丰源实业，亦不能继续认定其为

鸭电公司的子公司，故自 2005 年度始，鸭电公司未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并且对其初始投资 7,650,000.00 元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后不予确认投资收益（损失）。

(3)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合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本企业 持股比 例 (%)	本企业在被 投资单位表 决权比例 (%)
郑州新力电力有限公司	中外合资	河南郑州	张文杰	电力、热力产品的生产、销售	73,379	50	50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末资产总额 (万元)	年末负债总额 (万元)	年末净资产 总额 (万元)	本年营业收入 总额 (万元)	本年净利润 (万元)	关联 关系	组织机构 代码
郑州新力电力有限公司	289,341.39	266,506.56	22,834.83	197,230.14	-27,154.72	合营企业	61471114-9

注：公司期末与控股股东投资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出售郑州新力电力有限公司 50% 的股权，详见附注十二、3 资产转让。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明细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开封新力发电有限公司	9,170,000.00		9,170,000.00	
河南丰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7,650,000.00			7,650,000.00
合 计	16,820,000.00		9,170,000.00	7,650,000.00

注：公司本期与华能沁北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合同，出售开封新力发电有限公司 6% 股权，相应转销原计提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9,170,000.00 元。

8、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明细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10,406,985.05		354,473.16	10,052,511.89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减：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合 计	10,406,985.05		354,473.16	10,052,511.89

(2)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原值合计	17,962,969.11			17,962,969.11
房屋、建筑物	17,962,969.11			17,962,969.11
土地使用权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二、累计折旧和摊销合计	7,555,984.06	354,473.16		7,910,457.22
房屋、建筑物	7,555,984.06	354,473.16		7,910,457.22
土地使用权				
三、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四、账面价值合计	10,406,985.05			10,052,511.89
房屋、建筑物	10,406,985.05			10,052,511.89
土地使用权				

注： 本年折旧为 354,473.16 元。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8,743,954,077.45		63,462,828.13	1,364,650.24	8,806,052,255.3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502,880,134.28		11,785,516.16		1,514,665,650.44
机器设备	7,120,624,560.15		48,747,564.18	74,800.00	7,169,297,324.33
运输工具	61,563,035.09		1,353,059.85		62,916,094.94
管理用设备及工器具	58,886,347.93		1,576,687.94	1,289,850.24	59,173,185.63
二、累计折旧		本年新增	本年计提		
累计折旧合计	4,533,827,901.45	119,965.30	297,907,545.64	1,266,342.59	4,830,589,069.8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08,509,876.39		23,400,963.96		531,910,840.35
机器设备	3,942,166,036.92	119,965.30	264,009,707.50	45,530.10	4,206,250,179.62
运输工具	36,262,615.24		6,860,484.86		43,123,100.10
管理用设备及工器具	46,889,372.90		3,636,389.32	1,220,812.49	49,304,949.73
三、账面净值合计	4,210,126,176.00				3,975,463,185.5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94,370,257.89				982,754,810.09
机器设备	3,178,458,523.23				2,963,047,144.71
运输工具	25,300,419.85				19,792,994.84
管理用设备及工器具	11,996,975.03				9,868,235.90
四、减值准备合计	1,331,792.45				1,331,792.4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28,703.96				428,703.96
机器设备	888,499.51				888,499.51
运输工具					
管理用设备及工器具	14,588.98				14,588.98
五、账面价值合计	4,208,794,383.55				3,974,131,393.0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93,941,553.93				982,326,106.13
机器设备	3,177,570,023.72				2,962,158,645.20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运输工具	25,300,419.85			19,792,994.84
管理用设备及工器具	11,982,386.05			9,853,646.92

注：本年折旧额为 297,907,545.64 元。本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60,054,323.15 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770,650.00	329,451.52	428,703.96	12,494.52	
机器设备	1,814,881.40	894,137.56	888,499.51	32,244.33	
管理用设备及工器具	14,000.00	9,492.24	3,935.20	572.56	
合 计	2,599,531.40	1,233,081.32	1,321,138.67	45,311.41	

1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3 汽轮机高、中压缸变形处理及汽封改造配套项目	684,743.57		684,743.57			
全厂生产 MIS 及 SIS 系统				62,393.15		62,393.15
锅炉受热面防腐				500,769.23		500,769.23
石子煤清理系统				2,537,688.26		2,537,688.26
锅炉喷燃器耐火改造	4,064,887.30		4,064,887.30	1,301,246.31		1,301,246.31
办公楼主体				946,466.30		946,466.30
室外配套工程				859,250.00		859,250.00
3A3B4A 浆液循环泵更换 (发电供热设备)				79,723.77		79,723.77
3 号、4 号机真空泵加装大气喷射装置				453,786.40		453,786.40
华中电力综合数据通信网络工程				98,486.32		98,486.32
4 号炉空预器间隙控制系统改造				288,717.94		288,717.94
网络高薪视频会议系统改造				132,820.51		132,820.51
一次风机电机和送风机电机改造				990,000.00		990,000.00
2 号机组脱硫烟气系统烟道防腐衬鳞改造	296,071.11		296,071.11			
磨煤机主减速机				512,000.00		512,000.00

配套油站改造

人力资源管理软件			150,000.00	150,000.00
西区仓库建设工程			3,301,182.60	3,301,182.60
合计	5,045,701.98	5,045,701.98	12,214,530.79	12,214,530.79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年初数	本年增加数	本年转入固 定资产数	其他减少数	年末数
输煤系统改造 尾工	2,994.00		925,056.02	925,056.02		
锅炉喷燃器耐 火改造	625.00	1,301,246.31	2,763,640.99			4,064,887.30
3号A、B空预 器密封间隙调 整系统改造- 发电供热设备	380.00		3,548,944.59	3,548,944.59		
西区仓库建设 工程	350.00	3,301,182.60	1,261,549.02	4,562,731.62		
室外配套工程	300.00	859,250.00	1,260,000.00	2,119,250.00		
粉煤灰分选改 造建设工程	300.00		3,136,136.13	3,136,136.13		
3号炉尾部烟 道受热面管排 固定卡改造- 发电供热设备	270.00		2,731,102.74	2,731,102.74		
3号炉炉顶密 封改造-发电 供热设备	250.00		2,111,229.76	2,111,229.76		
2号炉高温过 热器改造(50 屏)	208.00		1,725,854.69	1,725,854.69		
全厂生产 MIS 及 SIS 系统	660.00	62,393.15	6,486,044.32	6,548,437.47		
合计		5,524,072.06	25,949,558.26	27,408,743.02		4,064,887.30

(续)

工程名称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 额	其中：本年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 资本化率 (%)	工程投入占 预算的比例 (%)	工程进度 (%)	资金来源
输煤系统改 造				3.09	已完工	自筹资金
锅炉喷燃器 耐火改造				65.04	65.04	自筹资金
3号A、B空 预器密封间 隙调整系统 改造-发电 供热设备				93.39	已完工	自筹资金
西区仓库建 设工程				130.36	已完工	自筹资金
室外配套工				70.64	已完工	自筹资金

程			
粉煤灰分选改造建设工程	104.54	已完工	自筹资金
3号炉尾部烟道受热面管排固定卡改造-发电供热设备	101.15	已完工	自筹资金
3号炉炉顶密封改造-发电供热设备	84.45	已完工	自筹资金
2号炉高温过热器改造(50屏)	82.97	已完工	自筹资金
全厂生产MIS及SIS系统	99.22	已完工	自筹资金
合计			

(3) 重大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情况

项目	工程进度(%)	备注
锅炉喷燃器耐火改造	65.04	工程进度以工程工作量为基础进行估计

11、无形资产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205,220,841.96	1,288,735.93		206,509,577.89
其中：软件	1,253,355.45	1,181,023.93		2,434,379.38
土地使用权	203,967,486.51	107,712.00		204,075,198.51
二、累计折耗合计	5,268,052.34	4,189,974.59		9,458,026.93
其中：软件	611,412.37	239,622.83		851,035.20
土地使用权	4,656,639.97	3,950,351.76		8,606,991.73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7,868,043.67			7,868,043.67
其中：软件	16,943.67			16,943.67
土地使用权	7,851,100.00			7,851,100.00
四、账面价值合计	192,084,745.95			189,183,507.29
其中：软件	624,999.41			1,566,400.51
土地使用权	191,459,746.54			187,617,106.78

注：本年摊销金额为 4,189,974.59 元。

12、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年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租入办公楼装修费	1,095,818.71		292,218.24		803,600.47	
合计	1,095,818.71		292,218.24		803,600.47	

13、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资产减值准备	530,390.96	2,121,563.84	530,390.96	2,121,563.84
固定资产折旧				
抵销内部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合 计	<u>530,390.96</u>	<u>2,121,563.84</u>	<u>530,390.96</u>	<u>2,121,563.84</u>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8,395,030.02	97,565,030.02
可抵扣亏损	950,212,499.85	908,589,558.32
合 计	<u>1,038,607,529.87</u>	<u>1,006,154,588.34</u>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年末数	年初数	备 注
2012 年		199,062,566.10	
2013 年	640,243,461.77	704,242,396.57	
2014 年	143,383,983.32	5,284,595.65	
2016 年	166,585,054.76		
合 计	<u>950,212,499.85</u>	<u>908,589,558.32</u>	

14、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一、坏账准备	24,765,033.42				24,765,033.42
二、存货跌价准备	48,901,724.32				48,901,724.32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6,820,000.00			9,170,000.00	7,650,000.00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331,792.45				1,331,792.45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7,868,043.67				7,868,043.67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十四、其他					
合 计	99,686,593.86			9,170,000.00	90,516,593.86

15、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信用借款	1,351,000,000.00	1,655,000,000.00
票据贴现借款	61,000,000.00	162,152,069.10
合 计	1,412,000,000.00	1,817,152,069.10

(2) 本集团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6、应付票据

种 类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50,000,000.00	

注：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为 50,000,000.00 元。

17、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明细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暂估应付款	388,469,390.95	311,398,187.45
设备款	98,200,718.61	60,191,306.10
工程款	35,577,734.82	83,310,342.49
燃料款	21,371,179.53	259,188,439.24
材料款	18,766,768.66	33,036,265.78
备件款	8,588,660.11	20,274,371.72
修理维护费等	1,993,263.00	4,033,098.10
其他	28,336,411.57	21,494,814.53
合 计	601,304,127.25	792,926,825.41

(2) 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详见附注八、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偿还的原因	报表日后是否归还
东方汽轮机厂	14,238,800.00	设备质保金	否

河南省电力勘测设计院	14,119,355.00	工程尚未完工	否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2,000,409.08	工程尚未完工	否
陕西省煤炭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9,463,410.26	尚未催款	否
鲁山县梁庄镇泉上正利煤矿	2,401,287.50	尚未催款	否
河南恩湃高科集团有限公司	2,143,000.00	尚未结算	否
河南省环保局	728,885.00	尚未结算	否
中机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607,001.88	尚未结算	否
河北中电运输公司	600,633.00	尚未结算	否
河南省水利厅第一工程局鸭河口电厂项目部	594,526.37	尚未结算	否
合 计	56,897,308.09		

1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明细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粉煤灰销售款	5,901,728.70	3,522,705.23
合 计	5,901,728.70	3,522,705.2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情况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结转的原因
南阳散户	434,529.00	项目尚未完成, 该款项尚未结清
河南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南阳天益公司项目部	163,998.87	项目尚未完成, 该款项尚未结清
襄樊强力启扬建材有限公司	13,374.85	项目尚未完成, 该款项尚未结清
荆门市东宝区飞耀建材经营部	4,345.95	项目尚未完成, 该款项尚未结清
合 计	616,248.67	

(3) 报告期无预收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19、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00,789.60	69,146,505.90	70,241,188.58	106,106.92
二、职工福利费		6,029,752.78	6,029,752.78	
三、社会保险费	15,588,926.82	23,859,382.10	35,080,071.55	4,368,237.37
其中:1.医疗保险费	11,005,055.48	7,509,739.26	18,513,791.09	1,003.65
2.基本养老保险费	126,300.23	15,378,158.61	15,512,264.82	-7,805.98
3.失业保险费	879,012.69	372,044.61	351,874.22	899,183.08
4.工伤保险费	372,498.88	547,355.22	560,072.57	359,781.53
5.生育保险费	5,244.00	49,107.70	54,351.70	
6.年金	3,200,815.54	2,976.70	87,717.15	3,116,075.09
四、住房公积金	66,437.70	12,971,837.00	13,049,773.00	-11,498.3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92,680.04	2,907,561.98	2,465,634.60	3,034,607.42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辞退福利		250,000.00	250,000.00	
八、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九、其他		3,000.00	3,000.00	
合计	19,448,834.16	115,168,039.76	127,119,420.51	7,497,453.41

注：本集团职工薪酬发放为按照公司薪酬方案和员工岗级每月 10 号发放当月工资。

20、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增值税	36,315,820.98	15,427,154.00
营业税	2,238,739.59	2,676,144.39
企业所得税	-200,463.68	377,024.8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02,183.67	538,798.62
土地使用税	1,524,943.00	1,483,573.16
房产税	1,134,263.28	1,212,227.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89,674.67	1,369,208.13
教育费附加	4,749,170.70	819,398.91
印花税	325,620.42	249,999.12
合计	51,079,952.63	24,153,528.43

21、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应付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	20,234,561.96	
应付焦作天力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款	15,902,777.45	37,554,129.40
工程基金	8,382,949.81	8,382,949.81
应付工程尾款	3,343,104.77	4,739,510.48
风险抵押金	970,159.40	1,171,590.24
代收技术服务、咨询费	777,600.00	1,766,900.00
应付郑州新力电力有限公司资金归集款		24,891,610.58
维修费	600,897.70	595,497.70
代垫统筹款	118,302.04	9,841,287.09
其他代收代付款项	16,814,046.06	15,538,956.00
合计	67,144,399.19	104,482,431.30

(2) 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详见附注八、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偿还的原因	报表日后是否归还
焦作天力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15,135,684.62	对方未催要	否
创建优质工程基金	8,382,949.81	尚未结算完毕	否
河北省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	660,000.00	尚未结算完毕	否
焦作市华电检修工程有限公司	589,254.70	尚未结算完毕	否
南阳市隆森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390,838.90	尚未结算完毕	否
合计	25,158,728.03		

(4) 对于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年末数	性质或内容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4,561.96	股权转让款
焦作天力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15,902,777.45	资产重组挂账款
创建优质工程基金	8,382,949.81	工程基金
河南丰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297,748.15	往来款
刘秀琴	716,588.19	医疗保险周转金
合计	46,534,625.56	

2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明细情况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附注七、23)	410,651,859.98	211,675,111.11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410,651,859.98	211,675,111.11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①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情况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质押借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保证借款	14,001,859.98	14,675,111.11
信用借款	296,650,000.00	97,000,000.00
合计	410,651,859.98	211,675,111.11

注: 质押借款出质标的为南阳天益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依法可以出质的全部电费收费权的 68.7%。

②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	币种	年末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交通银行郑州经三路支行	2009-07-13	2012-07-12	5.40	人民币		99,95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	2006-12-14	2012-05-20	5.53	人民币	50,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	2006-12-14	2012-11-20	5.53	人民币	50,000,000.00
交通银行郑州 经三路支行	2009-07-02	2012-06-15	5.40	人民币	49,950,000.00
交通银行郑州 经三路支行	2009-07-08	2012-05-15	5.40	人民币	49,950,000.00
合计					<u>299,850,000.00</u>

23、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的分类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信用借款	2,561,850,000.00	2,584,000,000.00
保证借款	245,035,000.57	270,950,222.84
质押借款	260,000,000.00	36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 22）	410,651,859.98	211,675,111.11
合 计	<u>2,656,233,140.59</u>	<u>3,003,275,111.73</u>

注：上述保证借款为 1994 年 4 月经由河南省电力公司（原“河南省电力局”）申请使用的西班牙政府混合贷款，专项用于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南阳鸭河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项目，担保人为河南省计划经济委员会、河南省财政厅、国家能源投资公司。

年末质押借款出质标的为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南阳天益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依法可以出质全部电费收费权的 68.7%。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 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	币种	年末数		年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国家开发银行	2007-05-22	2013-05-21	6.12	人民币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建行鸭电支行	2008-09-11	2022-09-10	7.05	人民币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工商银行南阳行政支行	2008-04-28	2023-04-27	6.12	人民币		292,000,000.00		304,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	2006-12-14	2021-12-13	5.53	人民币		260,000,000.00		310,000,000.00
政府贷款	1994-01-04	2024-01-04	0.80	美元	36,666,666.60	231,033,140.59	38,696,469.98	256,275,111.73
合 计						<u>1,883,033,140.59</u>		<u>1,970,275,111.73</u>

注：本年无逾期长期借款。

24、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内容	年末数	年初数
递延收益	脱硫补助	2,944,444.36	3,277,777.72
合 计		<u>2,944,444.36</u>	<u>3,277,777.72</u>

其中，递延收益明细如下：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脱硫环保资金项目	2,944,444.36	3,277,777.72
合 计	2,944,444.36	3,277,777.72

注: 本公司的子公司南阳鸭河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08 年收到南阳市财政局拨付的省级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400 万元, 按照环境保护支出形成的资产总额及计提的折旧年限, 分期计入损益, 本期计入损益的金额为 333,333.36 元。

25、股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3. 其他内资持股	193,354,430.00	31.02						193,354,430.00	31.02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193,346,930.00	31.02						193,346,930.00	31.02
境内自然人持股	7,500.00	0.00						7,500.00	0.00
4. 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93,354,430.00	31.02						193,354,430.00	31.0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429,992,500.00	68.98						429,992,500.00	68.98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429,992,500.00	68.98						429,992,500.00	68.98
三、股份总数	623,346,930.00	100.00						623,346,930.00	100.00

注: 报告期内, 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投资集团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减持本公司股份 9,269,795 股, 减持比例 1.49%。期初持股比例为 84.92%, 减持后期末持股比例为 83.43%。

26、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资本溢价	1,103,899,478.78			1,103,899,478.78
其中: 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1,103,899,478.78			1,103,899,478.78
债务转为资本				
同一控制下合并形成的差额				
其他 (如: 控股股东捐赠及豁免债务形成的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39,404,897.33	39,404,897.33	
其他资本公积	162,470,047.00		162,470,047.00
其中：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162,470,047.00		162,470,047.00
合 计	1,305,774,423.11	39,404,897.33	1,266,369,525.78

注：报告期资本公积的减少为本期出售合营企业郑州新力电力有限公司 50% 的股权，将与出售股权相对应的“资本公积-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损益。

27、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42,984,783.74			142,984,783.74
任意盈余公积				
合 计	142,984,783.74			142,984,783.74

注：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集团按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 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本集团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28、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未分配利润	-1,470,280,794.15	-1,491,643,346.73	
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 (调增+, 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470,280,794.15	-1,491,643,346.73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353,037.16	21,362,552.58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其他转入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1,453,927,756.99	-1,470,280,794.15	

29、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主营业务收入	4,355,810,050.24	4,175,076,633.08
其他业务收入	55,642,020.39	63,264,203.00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营业收入合计	4,411,452,070.63	4,238,340,836.08
主营业务成本	3,940,854,233.06	3,795,514,825.78
其他业务成本	69,877,155.48	46,135,541.70
营业成本合计	4,010,731,388.54	3,841,650,367.48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发电企业	4,377,502,716.41	3,997,984,833.70	4,214,848,834.78	3,850,513,227.50
小计	4,377,502,716.41	3,997,984,833.70	4,214,848,834.78	3,850,513,227.50
减: 内部抵销数	21,692,666.17	57,130,600.64	39,772,201.70	54,998,401.72
合 计	4,355,810,050.24	3,940,854,233.06	4,175,076,633.08	3,795,514,825.78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	4,377,502,716.41	3,997,984,833.70	4,214,848,834.78	3,850,513,227.50
小计	4,377,502,716.41	3,997,984,833.70	4,214,848,834.78	3,850,513,227.50
减: 内部抵销数	21,692,666.17	57,130,600.64	39,772,201.70	54,998,401.72
合 计	4,355,810,050.24	3,940,854,233.06	4,175,076,633.08	3,795,514,825.78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中地区	4,377,502,716.41	3,997,984,833.70	4,214,848,834.78	3,850,513,227.50
小计	4,377,502,716.41	3,997,984,833.70	4,214,848,834.78	3,850,513,227.50
减: 内部抵销数	21,692,666.17	57,130,600.64	39,772,201.70	54,998,401.72
合 计	4,355,810,050.24	3,940,854,233.06	4,175,076,633.08	3,795,514,825.78

(5)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期 间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合计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1 年	4,363,114,778.22	98.90
2010 年	4,187,828,481.17	98.81

30、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营业税	2,199,309.15	2,145,45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671,438.07	11,119,378.35

教育费附加	10,629,573.20	6,647,881.40
房产税	31,534.12	
合 计	23,531,854.54	19,912,711.11

注：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31、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差旅费	1,075,431.27	949,309.27
车辆使用费	344,481.18	187,326.69
业务费	737,121.50	434,746.31
职工培训费	34,873.00	
通讯线路使用费	85,416.36	250,000.00
其他	1,322,739.86	902,605.91
合 计	3,600,063.17	2,723,988.18

32、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税金	12,325,258.71	11,862,957.60
保险费	8,568,355.00	8,557,734.30
差旅费	5,072,395.38	5,582,107.45
无形资产摊销	4,189,974.59	4,042,594.43
车辆使用费	5,191,384.77	4,785,901.68
业务招待费	4,883,982.80	5,000,614.05
治安消防费	2,371,482.00	2,212,420.00
劳动保护费	1,825,951.18	1,715,181.89
工资	7,223,729.28	3,831,859.61
房屋租赁费	2,434,548.00	2,434,548.00
其他	17,385,135.37	18,171,704.63
合 计	71,472,197.08	68,197,623.64

33、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利息支出	273,575,960.40	250,144,139.51
减：利息收入	1,680,651.58	1,608,938.04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汇兑损益	-11,443,555.75	-10,315,711.03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金额		
其他	18,171,061.32	7,785,728.78
合 计	278,622,814.39	246,005,219.22

34、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坏账损失		-12,023,237.87
合 计		-12,023,237.87

3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项目明细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7,594,052.18	-58,160,485.7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9,275,683.59	
合 计	-46,318,368.59	-58,160,485.71

注：①本集团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②2011年12月12日公司与控股股东投资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合营企业郑州新力电力有限公司50%的股权转让给投资集团，股权处置损失48,316,331.60元，详见附注十二、3 资产转让说明。

③公司与华能沁北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开封新力电力有限公司6%的股权转让给华能沁北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处置损失2,036.99元。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河南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合 计	2,000,000.00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增减变动原因
郑州新力电力有限公司	-147,594,052.18	-58,160,485.71	亏损增加
合 计	-147,594,052.18	-58,160,485.71	

36、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00,971.85	50,000.00	100,971.8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00,971.85	50,000.00	100,971.85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接受捐赠		6,196.57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表）	47,442,029.95	19,736,815.94	47,442,029.95
其他	3,074,626.12	1,932,173.54	3,074,626.12
合 计	50,617,627.92	21,725,186.05	50,617,627.92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说 明
发电企业专项奖励资金	27,630,000.00		
电煤补贴	16,450,000.00		
污染防治补助金	3,000,000.00	10,000,000.00	
省级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333,333.36	333,333.36	
增值税返还补贴收入	28,696.59	84,341.80	
环保返还款		9,219,140.78	
省水利厅拨款		100,000.00	
合 计	47,442,029.95	19,736,815.94	

注：（1）政府补助明细

①根据河南省政府办公厅豫政办[2011]78 号文及河南省财政厅豫财企[2011]149 号、158 号文，于本年分三批收到河南省财政厅拨付的发电企业奖励资金合计 27,630,000.00 元。

②根据豫财企[2011]13、23 号文，本年收到电煤补贴资金 16,450,000.00 元。

③根据南阳市财政局宛财预[2011]222 号文，本年收到污染治理补助资金 3,000,000.00 元。

④2008 年收到南阳市财政局拨付的省级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400 万元，按环境保护支出形成的资产总额及计提的折旧年限（144 个月），分别计入损益，本年计入政府补助利得 333,333.36 元。

⑤根据财税[2008]156 号文的有关规定，本公司下属孙公司南阳天孚实业有限公司享受资源综合利用产品的优惠政策，该公司本年收到退抵增值税 28,696.59 元。

（2）其他

主要为收到的保险公司理赔款、2011 年电力调度考核款等。

37、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435,013.88	45,244.53	1,435,013.8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435,013.88	45,244.53	1,435,013.88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其他	1,463,918.96	1,324,123.75	1,463,918.96
合 计	2,898,932.84	1,369,368.28	2,898,932.84

注：“其他”为河南省发展改革委员会对本公司的电力调度考核违约金支出。

38、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7,752.34	927,592.12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递延所得税调整		2,494,033.85
合 计	17,752.34	3,421,625.97

39、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新发行普通股股数,根据发行合同的具体条款,从应收对价之日(一般为股票发行日)起计算确定。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子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调整下述因素后确定:(1)当期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利息;(2)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产生的收益或费用;以及(3)上述调整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母等于下列两项之和:(1)基本每股收益中母公司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及(2)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在计算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时,以前期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当年年初转换;当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发行日转换。

(1) 各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金额列示

报告期利润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262	0.0262	0.0343	0.03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353	0.0353	0.0490	0.0490

(2) 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注:于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①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为: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16,353,037.16	21,362,552.58
其中: 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16,353,037.16	21,362,552.58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023,548.26	25,819,750.31
其中: 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22,023,548.26	25,819,750.31

归属于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②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分母为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年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623,346,930.00	430,000,000.00
加：本年发行的普通股加权数		193,346,930.00
减：本年回购的普通股加权数		
年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623,346,930.00	623,346,930.00

40、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②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		
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③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小 计		
④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⑤其他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39,404,897.33	
小 计	-39,404,897.33	
合 计	-39,404,897.33	

41、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财政补贴款	46,330,000.00	10,000,000.00
河南省电力公司房改办转入公积金	6,143,389.11	6,380,449.59
票据贴现及到期收款	26,927,190.04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存款利息收入	1,656,733.40	761,538.74
往来款		38,854,558.76
违约金、罚款收入		437,814.14
收到网银归集资金净额		24,871,752.58
代焦作天力投资有限公司收电力销售收入		111,000,000.00
备用金还款		690,794.11
其他	12,415,260.19	25,194,323.61
合 计	93,472,572.74	218,191,231.53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代收代付款项	37,004,011.14	73,171,994.05
支付银行手续费、票据贴现利息等	13,414,457.21	5,366,246.45
支付职工备用金	8,440,312.47	5,534,233.04
差旅费	6,061,997.71	4,732,839.32
车辆使用费	4,841,616.38	3,868,584.80
业务招待费	4,677,594.65	1,139,597.60
房屋租赁费、物业管理费	2,561,036.46	2,561,036.46
中介机构服务费	1,743,000.00	525,060.00
退押金、保证金等	1,307,204.43	6,021,750.05
其他	61,858,086.29	13,382.27
合 计	141,909,316.74	102,934,724.04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保险公司赔款		111,000.00
其他		30,000.00
合 计		141,000.00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股权转让评估费、审计费	450,000.00	
委托贷款手续费	7,500.00	
合 计	457,500.00	

(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汇票保证金利息收入		999,900.00
合 计		999,900.00

(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财务顾问费	983,000.00	
支付汇票手续费		300,478.64
支付增发股份登记款		193,346.93
支付建行保理费用		125,601.84
支付承兑汇票票据咨询费		13,140.00
合 计	983,000.00	632,567.41

4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①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4,876,327.06	30,647,870.41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2,023,237.87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298,262,018.80	395,311,569.62
无形资产摊销	4,189,974.59	4,054,376.6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92,218.24	291,754.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34,042.03	-9,357,082.5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244.5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74,558,960.40	239,828,428.4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318,368.59	58,160,485.7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94,033.8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2,114,490.52	-27,390,140.3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7,105,640.98	-572,267,384.2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2,362,274.99	198,588,453.9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2,460,785.18	308,384,372.42
②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86,018,208.94	129,484,123.74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129,484,123.74	201,002,745.67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500,000.00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534,085.20	-73,018,621.93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① 现金	186,018,208.94	129,484,123.74
其中：库存现金	5,269.29	18,035.7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6,012,939.65	129,466,087.9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②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③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6,018,208.94	129,484,123.74

注：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母公司	国有企业	河南郑州	胡智勇	投资管理、建设项目的投资等

(续)

母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0 亿元	83.43	83.43	河南省发展与改革委员会	16995424-8

2、本公司的子公司

详见附注六、1、子公司情况。

3、本集团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详见附注七、7、长期股权投资(3)。

4、本集团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郑州新力电力有限公司	原合营企业	61471114-9
河南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投资集团控制	74252335-3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酒店管理分公司	同受投资集团控制	66090000-4
河南省建投弘孚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同受投资集团控制	76782062-9

河南立安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投资集团控制	17000824-0
河南省豫鹤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同受投资集团控制	763130452
洛阳黄河同力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投资集团控制	760200072
新乡平原同力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投资集团控制	742325249
鹤壁万和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投资集团控制	17265220-8
河南新中益电力有限公司	同受投资集团控制	61491452-8
濮阳龙丰热电有限公司	同受投资集团控制	665964445-5
焦作天力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投资集团控制	688163034
焦作市投资公司	本公司股东，占总股本 2.02%	173474650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河南省建投弘孚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购进燃煤	市场价			7,035,210.00	0.22
河南立安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购进原材料	市场价	1,356,145.30	1.85	2,235,850.00	2.89
河南立安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购进燃煤	市场价			875,000.35	0.06
鹤壁万和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检修服务	市场价	224,887.18	1.54		

(2) 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河南省豫鹤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提供检修服务	市场价	105,982.91	0.59		
鹤壁万和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检修服务	市场价	438,868.61	2.44		
洛阳黄河同力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检修服务	市场价	261,667.52	1.45		
新乡平原同力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检修服务	市场价	40,170.94	0.22		
洛阳黄河同力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咨询	市场价	50,000.00	12.51		

(3) 关联托管情况

本集团作为受托方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类型	受托起始日	受托终止日	托管收益确定依据	年度确认的托管收益
投资集团	本公司	14 家发电企业股权	2010.8.10	2013.8.9	《股权委托管理协议》	300 万元

(4) 关联租赁情况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酒店管理分公司	本公司	办公楼	2011.1.1	2011.12.31	2.5 元/天/平方米	2,434,548.00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投资集团	10,000,000.00	2010/10/12	2011/10/11	委托贷款
投资集团	70,000,000.00	2010/4/9	2011/4/9	委托贷款
投资集团	30,000,000.00	2010/10/12	2011/10/11	委托贷款
投资集团	70,000,000.00	2011/4/2	2012/4/1	委托贷款
投资集团	30,000,000.00	2011/2/23	2011/5/23	委托贷款
投资集团	10,000,000.00	2011/4/18	2011/7/18	委托贷款
投资集团	40,000,000.00	2011/6/7	2011/11/15	委托贷款
投资集团	20,000,000.00	2011/6/13	2011/11/14	委托贷款
投资集团	30,000,000.00	2011/9/15	2011/12/15	委托贷款
投资集团	10,000,000.00	2011/10/10	2011/12/20	委托贷款
投资集团	30,000,000.00	2011/1/6	2011/3/6	委托贷款
投资集团	30,000,000.00	2011/1/20	2011/4/20	委托贷款
投资集团	30,000,000.00	2011/1/24	2011/4/24	委托贷款
投资集团	200,000,000.00	2011/1/30	2011/4/25	委托贷款
投资集团	10,000,000.00	2011/2/12	2011/5/12	委托贷款
投资集团	5,000,000.00	2011/2/16	2011/5/16	委托贷款
投资集团	5,000,000.00	2011/3/10	2011/5/10	委托贷款
投资集团	35,000,000.00	2011/4/7	2011/7/7	委托贷款
投资集团	200,000,000.00	2011/4/26	2011/7/26	委托贷款
投资集团	20,000,000.00	2011/5/6	2011/8/6	委托贷款
投资集团	15,000,000.00	2011/5/17	2011/8/17	委托贷款
投资集团	20,000,000.00	2011/6/14	2011/9/14	委托贷款
投资集团	180,000,000.00	2011/7/7	2011/10/10	委托贷款
投资集团	55,000,000.00	2011/8/3	2011/11/3	委托贷款
投资集团	30,000,000.00	2011/9/27	2011/10/13	委托贷款
投资集团	10,000,000.00	2011/9/28	2011/10/14	委托贷款
投资集团	20,000,000.00	2011/10/8	2012/1/8	委托贷款
投资集团	50,000,000.00	2011/10/8	2012/11/11	委托贷款
投资集团	120,000,000.00	2011/10/8	2012/1/8	委托贷款

投资集团	15,000,000.00	2011/10/24	2012/1/13	委托贷款
投资集团	20,000,000.00	2011/10/24	2012/1/21	委托贷款
投资集团	95,000,000.00	2011/11/10	2012/2/10	委托贷款
投资集团	15,000,000.00	2011/11/11	2012/2/11	委托贷款
投资集团	51,000,000.00	2011/11/14	2012/2/14	委托贷款
投资集团	10,000,000.00	2011/12/13	2011/12/26	委托贷款
投资集团	10,000,000.00	2011/12/14	2011/12/26	委托贷款
投资集团	800,000,000.00	2007/5/22	2013/5/21	委托贷款
投资集团	20,000,000.00	2011/7/22	2012/7/20	委托贷款
投资集团	5,000,000.00	2011/11/8	2012/7/20	委托贷款
投资集团	10,000,000.00	2011/12/6	2012/7/20	委托贷款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报告年度公司将合营企业郑州新力公司出售给控股股东投资集团，详见附注十二、3 资产转让。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年度报酬区间	本年数	上年数
总额	207.51 万元	127.37 万元
其中：		
20 万元以上	4	
15 ~ 20 万元	3	2
10 ~ 15 万元	2	5
10 万元以下	2	4

(8)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说明
河南新中益电力有限公司	发电权交易电量	1,987,200.00	4,320,000.00	市场价
濮阳龙丰热电有限公司	发电权交易电量	688,500.00	3,150,000.00	市场价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关联方应收、预付款项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鹤壁万和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513,476.25			
新乡平原同力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3,900.00			
洛阳黄河同力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29,655.10			
河南省豫鹤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124,000.00			
合 计	671,031.35			

预付款项:			
河南省建投弘孚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2,084,022.56
合 计			2,084,022.56
其他应收款:			
河南立安实业有限公司			20,587.56
河南投资集团酒店管理分公司	900.00		
河南省豫鹤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5,100.00		
合 计	6,000.00		20,587.56

(2) 关联方应付、预收款项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应付账款:		
河南新中益电力有限公司	1,987,200.00	
河南立安实业有限公司	521,075.00	782,557.00
合 计	2,508,275.00	782,557.00
其他应付款:		
焦作天力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15,902,777.45	37,554,129.40
郑州新力电力有限公司		24,891,610.58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4,561.96	
河南丰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297,748.15	2,107,060.65
河南新中益电力有限公司	18,272.40	18,272.40
合 计	37,453,359.96	64,571,073.03

九、或有事项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承诺事项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于 2012 年 3 月 29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召开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年度分配预案为：不分配。

2、除上述第 1 项外，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租赁

见附注八、5、(4) 关联租赁情况。

3、资产转让

2011 年 12 月 12 日，公司 2011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同意将公司拥有的郑州新力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新公司”）50%股权转让给投资集团，与之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郑新公司 50%股权转让价款以经河南省国资委备案（备案号 2011-388）同意的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的评估机构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北京亚超评字（2011）01093 号评估报告对目标股权价值作出的评估结论为准，郑新公司 50%股权评估价值为 28,122.49 万元；郑新公司 50%股权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产生的期间损益经审计后由股权转让前的原股东即转让方享有或承担，自交割日以后产生的损益全部归股权转让完成后的新股东即受让方享有或承担。

2011 年 12 月 20 日，本公司收到河南省商务厅《关于同意郑州新力电力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豫商资管[2011]99 号文），同意本公司将其持有的郑新公司 50%的股权转让给投资集团。

2011 年 12 月 23 日，投资集团将上述 28,122.49 万元一次性支付给了本公司。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本公司收到股权转让价款的次一工作日即 2011 年 12 月 26 日为本次股权转让的交割日，自交割日起，本公司作为持有郑新公司股权的股东在郑新公司的所有权利和义务转由投资集团享有和承担。

根据郑新公司 2011 年度快报，测算该公司评估基准日至股权交割日亏损约 1.2 亿元，按本公司与投资集团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第三条股权转让价款及支付的约定，本公司应承担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损益约为亏损 6,000.00 万元，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30 日预付投资集团 4,000.00 万元。

经审计，评估基准日至股权交割日郑新公司实现的期间损益为-120,469,123.92 元，按 50%的比例本公司应承担亏损 60,234,561.96 元。本次处置郑新公司，公司股权处置损失为 48,316,331.60 元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 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987,742.40	100.00		

备用金、小额押金				
以资产作抵押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组合小计	987,742.40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合计	987,742.40	100.00		

(续)

种 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备用金、小额押金				
以资产作抵押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组合小计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987,742.40	100.00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987,742.40	100.00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987,742.40	100.00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987,742.40	100.00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河南省电力公司	客户	987,742.40	1 年以内	100.00
合计		987,742.40		100.00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 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00,000.00	10.83	700,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5,688,000.00	88.03		
备用金、小额押金				
以资产作抵押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900.00	0.01		
组合小计	5,688,900.00	88.0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2,530.24	1.13	72,530.24	100.00
合计	6,461,430.24	100.00	772,530.24	11.96

(续)

种 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00,000.00	89.76	700,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				

收款

账龄

备用金、小额押金	7,314.32	0.94		
以资产作抵押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组合小计	7,314.32	0.9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2,530.24	9.30	72,530.24	100.00
合计	779,844.56	100.00	772,530.24	99.06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下同)	5,688,900.00	88.04	7,314.32	0.94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772,530.24	11.96	772,530.24	99.06
合计	6,461,430.24	100.00	779,844.56	100.00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理由
应收深圳赛日美科技有限公司债权	700,000.00	700,000.00	100.00	5 年以上账龄,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合计	700,000.00	700,000.00	100.00	

②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A、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688,000.00	100.00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5,688,000.00	100.00				

B、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备用金、小额押金		
以资产作抵押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900.00	
合计	900.00	

③ 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理由
河南省电力公司住房押金	65,930.24	100.00	65,930.24	收回可能性较小
焦作职工股开户费	6,600.00	100.00	6,6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72,530.24	100.00	72,530.24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详见附注八、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华能沁北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	5,688,000.00	1 年以内	88.03
深圳赛日美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700,000.00	5 年以上	10.83
省局收白总房屋押金	客户	65,930.24	5 年以上	1.02
焦作职工股开户费		6,600.00	5 年以上	0.11
河南投资集团酒店管理分公司	关联方	900.00	1 年以内	0.01
合计		6,461,430.24		100.00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对子公司投资	548,008,634.75	16,903,360.67		564,911,995.42
对合营企业投资	308,711,566.97	-146,983,511.05	161,728,055.92	
对联营企业投资				
其他股权投资	14,860,036.99		14,860,036.99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9,170,000.00		9,170,000.00	
合 计	862,410,238.71	-130,080,150.38	167,418,092.91	564,911,995.42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数	增减变动	年末数
南阳天益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314,910,881.91	314,910,881.91		314,910,881.91
南阳鸭河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233,097,752.84	233,097,752.84		233,097,752.84
河南豫能电力检修工程有限公司	成本法	16,903,360.67		16,903,360.67	16,903,360.67
郑州新力电力有限公司	权益法	755,277,895.44	308,711,566.97	-308,711,566.97	
开封新力发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	16,009,636.99	14,860,036.99	-14,860,036.99	
合计			871,580,238.71	-306,668,243.29	564,911,995.42

(续)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享有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南阳天益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00.00				
南阳鸭河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5.00	55.00				
河南豫能电力检修工程有限公司	52.80	52.80				
郑州新力电力有限公司	50.00	50.00				
开封新力发电有限公司	6.00	6.00				
合计						

注：2011 年 6 月公司以账面净值 16,903,360.67 元的办公楼对河南豫能电力检修工程有限公司投资。

(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明细情况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开封新力发电有限公司	9,170,000.00		9,170,000.00	
合计	9,170,000.00		9,170,000.00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844,224.27	119,259,237.94
其他业务收入	3,000,000.00	3,301,470.83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合计	3,844,224.27	122,560,708.77
主营业务成本		156,214,813.39
其他业务成本		
营业成本合计		156,214,813.39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发电企业	844,224.27		119,259,237.94	156,214,813.39
合计	844,224.27		119,259,237.94	156,214,813.39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	844,224.27		119,259,237.94	156,214,813.39
合计	844,224.27		119,259,237.94	156,214,813.39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中地区	844,224.27		119,259,237.94	156,214,813.39
合计	844,224.27		119,259,237.94	156,214,813.39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期间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合计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1 年	3,844,224.27	100.00
2010 年	122,560,708.77	100.00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项目明细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7,594,052.18	-58,160,485.7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9,275,683.59	
合 计	-48,318,368.59	-58,160,485.71

注：①本集团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②2011 年 12 月 12 日公司与控股股东投资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合营企业郑州新力电力有限公司 50%的股权转让给投资集团，股权处置损失 48,316,331.60 元，

详见附注十二、3 资产转让说明。

③公司与华能沁北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开封新力电力有限公司 6%的股权转让给华能沁北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处置损失 2,036.99 元。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增减变动原因
郑州新力电力有限公司	-147,594,052.18	-58,160,485.71	亏损增加
合计	-147,594,052.18	-58,160,485.71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1,626,962.10	-131,847,595.9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00.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00,554.34	15,680,152.45
无形资产摊销	73,713.09	27,673.1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92,218.24	291,754.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553.78	-9,357,082.5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244.5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1,076,864.46	27,678,539.1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318,368.59	58,160,485.7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88,274.3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81,328.08	288,599.8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825,796.90	116,375,541.5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36,328.34	79,831,386.4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68,663,040.84	71,986,825.42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71,986,825.42	46,954,257.79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23,784.58	25,032,567.63

十四、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49,652,410.62	4,755.4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7,442,029.95	19,736,815.9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2,748,215.4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76,314,715.86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2,000,2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3,000,000.00	2,835,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10,707.16	614,246.3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2,831,729.52
小 计	2,400,326.49	-11,040,184.00
所得税影响额	4,819.08	35,999.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066,018.51	-6,618,985.70
合 计	-5,670,511.10	-4,457,197.73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2.68%	0.0262	0.0262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3.61%	0.0353	0.0353

注：（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①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对应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I）=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加权平均数×100%=16,353,037.16/（601,825,342.70 + 16,353,037.16÷2）=2.68%

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对应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II）=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加权平均数×100%= 22,023,548.26/（601,825,342.70 + 16,353,037.16÷2）=3.61%

（2）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见附注七、39。

3、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资产负债表项目

①货币资金 2011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186,018,208.94 元，比年初数 129,484,123.74 元增加 43.66%，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子公司以票据支付燃料款增加，以货币资金支付燃料款减少。

②应收票据 2011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147,714,033.28 元，比年初数 341,510,069.10 元减少 56.75%，其主要原因是：以票据支付燃料款。

③预付账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720,084,980.77 元，比年初数 873,160,402.98 元减少 17.53%，其主要原因是：预付燃料款到货结算。

④其他应收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22,728,748.66 元，比年初数 15,083,251.07 元增加 50.69%，其主要原因是：年末增加应收华能沁北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款。

⑤存货 2011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264,505,380.43 元，比年初数 122,390,889.91 元增加 116.12%，其主要原因是：年末燃料库存较上年大幅度增加所致。

⑥长期股权投资 2011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20,000,000.00 元，比年初数 334,401,603.96 元减少 94.02%，其主要原因是：本年出售了合营企业郑州新力电力有限公司 50%的股权和开封新力电力有限公司的 6%股权。

⑦在建工程 2011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5,045,701.98 元，比年初数 12,214,530.79

减少 58.69%，其主要原因是：上年未完工程本年完工结转固定资产。

⑧应付票据 2011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50,000,000.00 元，比年初数增加 100.00%，其主要原因是：期末公司开出预付燃料的票据。

⑨应交税费 2011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51,079,952.63 元，比年初数 24,153,528.43 元增加 111.48%，其主要原因是：年末应交增值税、城建税和教育费附加增加。

⑩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1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410,651,859.98 元，比年初数 211,675,111.11 元增加 94.00%，其主要原因是：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较上年末增加。

(2) 利润表、现金流量表项目

①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23,531,854.54 元，比上年数 19,912,711.11 元增加 18.18%，其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地方教育费附加，按照流转税额的 2%缴纳。

②财务费用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278,622,814.39 元，比上年数 246,005,219.22 元增加 13.26%，其主要原因是：利率上调增加利息支出。

③资产减值损失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0.00 元，比上年数-12,023,237.87 元增加 100.00%，其主要原因是：本年末未发生计提资产减值事项。

④营业外收入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50,617,627.92 元，比上年数 21,725,186.05 元增加 132.99%，其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政府补助、电力调度考核奖励及保险索赔收入增加。

⑤营业外支出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2,898,932.84 元，比上年数 1,369,368.28 元增加 111.70%，其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和电力调度考核违约金支出增加。

⑥所得税费用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17,752.34 元，比上年数 3,421,625.97 元减少 99.48%，其主要原因是：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无应纳税额。

⑦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93,472,572.74 元，比上年数 218,191,231.53 元减少 57.16%，其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收到的往来款较去年大幅度减少。

⑧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241,224,900.00 元，比上年增加 100.00%，其主要原因是：本年收到合营企业郑州新力电力有限公司 50%的股权受让款。

⑨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2,000,000.00 元，比上年增加

466.46%，其主要原因是：收到河南创业投资股份公司投资收益分红款。

⑩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11 年度发生数为 40,351,869.19 元，比上年数 98,083,430.64 减少 58.86%，其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对外支付的工程款和设备款较去年有大幅度减少。

第十二章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董事长签名的年度报告正本。
- 二、载有法定代表人、总会计师、会计主管人员、会计经办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